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层)

签署时间：2018 年 7 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摘要及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盛路通信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联合评级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机制

为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在兼顾股东回报和企业发展的同时,保证股东长期利益的最大化,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事项。

根据公司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决策机制具体如下: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

中期利润分配。”

“第一百五十七条

(一)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 4、无董事会认为不适宜现金分红的其他情况。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 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二) 在实际分红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拟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根据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考虑现金分红优先及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

1、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由公司董事会先制定分配预案，再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若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分配预案中应说明未提出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上市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议案的，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

3、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4、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四、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37.89	12,132.33	4,821.46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241.50	1,793.20	170.08
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3.89%	14.78%	3.5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8.12%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5.23 亿元，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设担保。

六、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相应措施

本次发行可转债有助于公司扩大生产能力、增强盈利能力、提高抗风险能力。随着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到位及顺利转股，公司的股本规模和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随着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建成、投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将在可转债存续期间逐步释放。因此，本次发行完成后，若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此已经作出相关承诺，并积极采取相应的措施，对可能产生摊薄的即期回报进行填补。

七、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较上年出现大幅下滑，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17 年营业利润为 10,350.96 万元, 较上年同比下降 57.76%; 利润总额为 10,404.79 万元, 同比下降 48.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77.74 万元, 同比下降 37.55%。

公司 2017 年度业绩下滑主要系通信设备和汽车电子业务销售收入下降所致。通信设备收入下降是因为 2017 年 4G 网络建设进入成熟期, 运营商资本开支收缩, 导致通信设备采购减少。汽车电子业务收入下滑是因为合正电子为获得东风日产一级供应商资格、提高资金管理效率及开拓其他车厂业务, 主动进行战略调整, 减少对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盛电子”, 航盛电子是东风日产的一级供应商, 公司主要通过航盛电子向东风日产销售 DA 产品)供货, 造成销售收入下降。同时, 公司此前向东风本田供货车型为本田杰德和本田思域, 以上两款车于 2016 年底到 2017 年初进行车型改款换代, 公司需重新进行产品的开发和导入, 在此期间出现供货中断, 所以对东风本田销量下滑较大。

如果未来移动通信运营商的资本化投入未能如期增加, 或未能带动通信天线的采购; 同时, 公司汽车电子业务战略调整未能顺利完成, 新客户开发未能达到预期, 则后续经营业绩依然存在无法恢复甚至继续下滑的风险。

(二) 募投项目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由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与市场供求、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技术进步、公司管理及人才等因素密切相关, 上述任何因素的变动都可能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虽然公司在项目选择时已进行了充分市场调研及可行性论证评估, 项目均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 但在实际运营过程中, 由于市场本身具有的不确定性, 如果未来业务市场需求增长低于预期, 或业务市场推广进展与预测产生偏差, 有可能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三) 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商誉账面价值较高, 主要由收购南京恒电和合正电子产生的商誉构成。若上述两家企业未来经营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则会

对公司的商誉价值产生较大负面影响。2017 年度，合正电子业绩比去年同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虽然管理层认为这种业绩下滑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产品丰富升级和战略扩张过程中，进行了战略性的客户调整以及投入产出存在时间差而导致的暂时性下滑。但若合正电子在未来经营中不能及时有效地提升业绩水平，则收购合正电子所形成的商誉存在较大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 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1、未转股可转债的本息兑付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出现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或触发回售条款等原因导致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负担和经营压力。

2、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公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的利用募集资金，提升运营能力，从而提高长期盈利能力，但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以及行业发展情况的影响，短期内公司盈利状况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还是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转股期内，随着可转债的逐步转股，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逐渐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3、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波动风险

可转债作为一种复合型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剩余年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价格变动较为复杂，需要可转债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价格可能出现较大波动，若公司可转债票面利率大幅低于可比公司可转债票面利率，或转股价格显著高于正股价格，公司可转债市场价格将可能低于

面值，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4、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5、可转债未担保风险

根据《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5.23亿元，不低于15亿元，因此公司未对本次可转债发行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6、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整体状况及经营业绩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或者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股价仍持续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导致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7、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风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

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在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的方案。此外，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后，也有可能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8、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公司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规定而受到限制。且如果在修正后公司股票价格依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五) 脱密披露部分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判断的风险

依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科工财审[2008]702号，以下简称“702号文”）的相关规定，军工企业对外披露的财务信息应当按照规定进行保密审查，对于拟披露的财务信息是否涉及国家秘密不能确定的，应当按照保密管理的有关规定逐级上报审定。对于涉及国家秘密的财务信息，或者可能间接推断出国家秘密的财务信息，军工企业对外披露前应当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脱密处理；对于无法进行脱密处理，或者经脱密处理后仍然存在泄露国家秘密风险的财务信息，军工企业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国家相关主管部门或者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披露。

公司子公司南京恒电作为军工配套企业，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因此，涉及南京恒电的信息，公司依据“702号文”规定进行了脱密处理，可能影响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价值和投资风险作出准确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一季报（未经审计），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营业利润为 6,565.29 万元，同比上升 30.25%；利润总额为 6,686.72 万元，同比上升 6.2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55.91 万元，同比上升 3.48%。具体请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对外披露的《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生产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导致公司不符合发行条件的重大事项，亦未出现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机制	2
四、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5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不设担保	5
六、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相应措施	5
七、特别风险提示	5
第一节 释义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6
一、公司概况	16
二、本次发行概况	17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30
四、发行费用	30
五、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30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31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1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34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情况	34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34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35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35
二、重大资产重组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	36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38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0
一、财务状况分析	40
二、营运能力分析	66
三、盈利能力分析	67
四、现金流量分析	81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83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83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85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85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85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12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摘要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盛路通信、发行人、母公司、公司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河子国杰	指	石河子国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方天辰星火一期	指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星火一期军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南京恒电	指	南京恒电电子有限公司
合正电子	指	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盛路人防	指	湖南盛路人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盛路有限	指	广东盛路通信有限公司
朗赛微波	指	深圳市朗赛微波通信有限公司
前海盛元	指	深圳前海盛元投资有限公司
盛夫通信	指	佛山市盛夫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筑诚载波	指	南京筑诚载波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专一通信	指	深圳市专一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华为技术、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诺基亚	指	Nokia Solutions and Networks（诺基亚解决方案与网络），全球领先的电信设备集成商及解决方案供应商，曾用名诺基亚西门子网络公司（Nokia Siemens Networks）
三星	指	三星集团（SAMSUNG/삼성그룹）是韩国最大的跨国企业集团业务涉及电子、金融、机械、化学等众多领域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的行为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摘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不时修改或修订的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机构、长江保荐、主承销商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合评级、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科学技术部、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十三五”	指	2016-2020年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专业释义		
基站	指	提供移动通信信号的无线发射设备
E-Band 频段	指	频率在 60-90GHz 的微波频段
V-Band 频段		频率在 57-75GHz 的微波频段
WiMAX	指	Worldwide Interoperability for Microwave Access, 全球互通的一种无线高速数据接入技术
MIMO	指	Multiple-Input Multiple-Out-put 系统是一项运用于无线传输的多天线处理技术
射频器件	指	可发生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的器件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 主要指 GSM 和 CDMA 网络, 以语音业务为主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 除提供语音服务外, 可以支持包含移动互联网功能在内的数据业务, 提供包括网页浏览、电话会议、电子商务等多种信息服务。3G 有三个技术标准, 即 TD-SCDMA、WCDMA 和 CDMA2000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除提供语音服务外,可以支持包含移动互联网功能在内的高速数据业务,现主要有 TDD-LTE 和 FDD-LTE 两种技术标准。国际电信联盟 (ITU) 对 4G 网络的定义为静态传输速率达到 1Gbps,用户在高速移动状态下可以达到 100Mbps 的移动通信系统
5G	指	第五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也称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外语缩写: 5G
ISO9001	指	ISO9001 是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ISO9000 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在 1994 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 ISO/TC176 (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 制定的国际标准
OHSAS18001	指	是一个国际性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评审的系列标准,适用于各种行业及规模的公司
QC080000	指	是国际电工委员会开发的有害物质过程管理 (HSPM) 认证项目的通用名称
TS16949: 2009	指	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组织形式的质量评定体系,是国际汽车行业的技术规范之一
邓白氏认证	指	包含了邓白氏全球权威专业的企业认证服务、邓白氏注册 TM 标识、邓白氏注册 TM 企业电子名片、邓白氏注册 TM 档案等一系列服务
IPQC	指	InPut Process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是指产品从物料投入生产到产品最终包装过程的品质控制
FQC	指	Final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是指制造过程最终检查验证
OQC	指	Outgoing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中文翻译为出货品质稽核/出货品质检验/出货品质管制等
IDI	指	信息通信技术发展指数 (ICT Development Index) 的缩写,由国际电信联盟 (ITU) 每年定期发布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SPI	指	Solder Paste Inspection 的简称,即锡膏检测系统
AOI	指	Automatic Optic Inspection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自动光学检测,是基于光学原理来对焊接生产中遇到的常见缺陷进行检测的设备
ICT	指	In Circuit Tester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自动在线测试仪,是现代电子企业必备的 PCBA 生产的测试设备
FCT	指	Function Circuit Testing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功能测试,对测试目标板提供模拟的运行环境(激励和负载),使其工作于各种设计状态,从而获取到各个状态的参数来验证功能好坏的测试方法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PCB 空板经过 SMT 上件,再经过插件的整个制程

车载信息系统	指	基于智能车载设备、互联网服务,形成的车载综合信息处理系统,能够实现包括智能导航、影音娱乐、安全辅助驾驶(如车身故障检测、全景倒车、行车记录等)、移动办公、无线通讯、在线娱乐、社交互动功能等一系列应用
DA、DA 智联系统	指	“Display App”的简称。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的“DA、DA 智联系统、DA 系统”均指合正电子开发的 DA 智联系统
车联网	指	是由车辆位置、速度和路线等信息构成的巨大交互网络
蓝牙 BQB 认证测试证书	指	产品具有蓝牙功能并且在产品外观上标明蓝牙标志
Wi-Fi 联盟认证证书	指	产品具有 Wi-Fi 认证与商标授权
MHL_Certificate 证书	指	是 Mobile High-Definition Link 的缩写, 移动终端高清影音标准接口, 是一种连接便携式消费电子装置的影音标准接口
SMT	指	SMT 是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的缩写), 称为表面贴装或表面安装技术。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四舍五入。若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中文）：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Guangdong Shenglu Telecommunication Tech. Co., Ltd.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路通信

股票代码：002446

注册资本：762,110,26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华

注册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办公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邮政编码：528100

董事会秘书：陈嘉

电话号码：0757-87744984

传真号码：0757-87744984

互联网网址：www.shenglu.com

电子信箱：stock@shenglu.com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通讯器材，机电产品，电子电路产品配件。通信工程和网络工程的系统集成，网络技术服务，软件的开发及技术服务；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通信设备安装及维护；钢结构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卫星相关工程的承包、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通信设备性能检测、环境试验检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汽车电子产品、车载电脑、无线数据终端、车载数据终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局域网、物联网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工程项目建设，相关设备、模块、集成电路芯片、软件的研发与销售，以及与之相关的移动互联网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审批及核准情况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 2017 年 8 月 2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9 月 7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8]286 号”文核准。

证券类型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数量	100,000.00 万元(共计 1,000 万张)
债券面值	每张 100 元
发行价格	按面值发行
债券期限	6 年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原股东享有优先配售权。原股东优先认购后的余额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若有发售余额则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 本次可转债基本发行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数量为 1,00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18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5%、第二年 0.7%、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8年7月23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9年1月23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4年7月16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8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

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 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

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自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额向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16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对象为在深交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与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权。

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16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1.3121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若原A股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申购数量获配本次可转债；若原A股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

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份；
- ③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⑦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预计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1	盛路通信智能通信天线研发与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46,288.59	39,000.00
2	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58,430.70	47,000.00
3	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1.33	6,000.00
4	南京恒电微波信号模拟技术中心及环境试验与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9,341.60	8,000.00
合 计		121,302.22	10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 债券评级情况

联合评级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 募集资金存放专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份；
- 3)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 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 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期《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 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 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时, 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 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 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 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 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 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2) 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 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5)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6)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 公司董事会提议;
- ②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③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 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 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

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2)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公司董事会委派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公司董事会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所代表的本次债券表决权过半数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3) 应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表决权总数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的要求，公司应委派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4) 下列机构和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

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4) 除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5)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6) 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及占本期可转债总张数的比例、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7 月 1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3 日。

四、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总额为 1,350.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 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1,100.00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80.00
3	律师费用	30.00
4	资信评级费	25.00
5	发行手续费	10.00
6	推介及媒体宣传费用	105.00
合 计		1,350.00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五、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18年7月13日	T-2	刊登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18年7月16日	T-1	网上路演 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18年7月17日	T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18年7月18日	T+1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2018年7月19日	T+2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日
2018年7月20日	T+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18年7月23日	T+4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华
住所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联系电话	0757-87744984
传真	0757-87744984
董事会秘书	陈嘉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	021-61118973
保荐代表人	蒋庆华、陆亚锋
项目协办人	张硕
项目成员	乔端、胡洁、唐竟峰、刘逸洒

(三)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层
联系电话	0755-82816698
传真	0755-82816898
经办律师	游晓、陈圆

(四) 审计机构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1166
经办注册会计师	申慧、廖文坚、罗忠炜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信宏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丽公寓 508
联系电话	022-58356998
传真	010-85172818
签字评级人员	张兆新、李锺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104

(七) 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八) 本次可转债的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62,110,260 股，其中 344,363,243 股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其余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具体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4,363,243	45.19
高管锁定股	260,860,708	34.23
首发后限售股	83,502,535	10.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747,017	54.81
三、股份总数	762,110,26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其中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性质
1	杨 华	137,199,406	18.00	102,899,555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2	李再荣	86,059,731	11.29	64,544,798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3	何永星	83,149,530	10.91	62,362,148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4	郭依勤	43,640,400	5.73	37,435,382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5	罗剑平	39,706,134	5.21	-	流通 A 股
6	杨振锋	38,219,162	5.01	28,664,371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7	孙小航	21,728,900	2.85	16,296,675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8	南方天辰星火 一期	13,254,743	1.74	-	流通 A 股
9	吕 继	12,664,335	1.66	5,145,733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10	石河子国杰	11,365,744	1.49	11,301,144	流通 A 股，部分流通股份受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互为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 简要合并财务报表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399,382,366.97	3,261,150,988.48	2,935,280,662.99
负债合计	872,825,806.47	814,674,272.29	634,208,11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2,885,937.29	2,444,523,515.26	2,301,072,550.87
少数股东权益	3,670,623.21	1,953,200.93	-

2、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958,150,739.56	1,156,341,614.64	909,799,510.16
营业成本	599,618,590.72	713,459,862.62	622,810,593.03
营业利润	103,509,575.71	245,062,704.22	127,006,309.31
利润总额	104,047,877.15	200,394,555.72	138,225,5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777,429.68	161,378,932.17	121,323,321.93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89,477.31	106,695,785.90	38,944,75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22,847.41	-209,474,903.31	-173,707,31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1,281.68	27,270,447.06	266,935,313.11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40,512.71	1,260,081.39	717,624.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513,093.69	-74,248,588.96	132,890,385.8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520,502.22	302,007,408.53	376,255,997.49

(二) 简要母公司财务报表

1、简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775,682,039.80	2,698,584,918.45	2,569,418,463.32
负债合计	508,535,883.05	485,582,264.96	404,990,99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7,146,156.75	2,213,002,653.49	2,164,427,469.77

2、简要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421,265,673.06	468,645,840.24	426,140,682.05
营业成本	314,308,176.21	347,419,287.47	323,714,585.81
营业利润	81,241,410.03	135,341,152.62	23,896,515.38
利润总额	81,400,211.26	76,274,716.55	24,757,245.11
净利润	76,558,510.91	66,503,151.50	22,450,206.22

3、简要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3,109.75	78,348,854.77	65,077,331.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58,159.60	-163,909,834.15	-195,862,90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8,691.66	-16,241,245.15	255,434,346.4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40,512.71	1,260,081.39	717,624.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82,064.98	-100,542,143.14	125,366,398.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610,817.36	249,428,752.38	349,970,895.52

二、重大资产重组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

(一) 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在以下假设

基础上编制模拟财务报表:

1、收购合正电子 100%股权和南京恒电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模拟购买日确定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对合正电子、南京恒电的企业合并架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将合正电子、南京恒电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公司对合正电子、南京恒电的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按实际购买日确定的商誉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合正电子、南京恒电实际购买日与模拟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调整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资本公积。

(二) 模拟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6,341,614.64	1,033,046,351.02	733,270,812.26
营业收入	1,156,341,614.64	1,033,046,351.02	733,270,812.26
二、营业总成本	946,266,880.32	847,913,516.43	645,191,764.37
营业成本	713,459,862.62	671,389,699.93	485,382,528.39
税金及附加	9,862,298.68	6,872,719.08	4,710,816.97
销售费用	57,250,741.26	52,421,606.39	43,093,067.27
管理费用	155,956,543.44	112,964,579.32	108,724,605.62
财务费用	465,486.32	-1,251,276.49	-3,304,680.31
资产减值损失	9,271,948.00	5,516,188.20	6,585,426.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5,062,806.11	1,914,697.03	1,209,59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8,832.86	-1,901,857.90	1,010,197.99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245,137,540.43	187,047,531.62	89,288,640.29
加:营业外收入	16,655,162.23	12,014,052.97	8,932,104.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7,218.92	23,041.50	473,124.53
减:营业外支出	61,398,146.94	712,961.48	857,230.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055.13	193,538.28	158,761.01
四、利润总额	200,394,555.72	198,348,623.11	97,363,514.30
减:所得税费用	37,362,422.62	25,990,687.95	14,404,673.53
五、净利润	163,032,133.10	172,357,935.16	82,958,840.77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378,932.17	172,383,804.79	84,039,266.32
少数股东损益	1,653,200.93	-25,869.63	-1,080,425.55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 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4.06	0.13	0.13
	2016 年度	6.80	0.21	0.21
	2015 年度	8.99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3.15	0.10	0.10
	2016 年度	7.96	0.25	0.25
	2015 年度	8.77	0.19	0.19

注：2015 年和 2017 年盛路通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为了保持会计指标的前后期可比性，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2015-2016 年的每股收益。

(二)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80	3,025.55	-1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4.38	318.73	205.3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8.36	523.13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82	-5,952.89	4.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7.21	-83.91	-
所得税影响额	-400.67	-582.49	-2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3	0.07	-
合 计	2,250.35	-2,751.81	165.20

(三) 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流动比率(倍)	2.38	2.54	2.95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速动比率(倍)	1.85	2.07	2.46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18.32	17.99	15.76
资产负债率(%)	25.68	24.98	21.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7	2.13	2.0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6	2.47	3.1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24	0.0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8	-0.17	0.3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97	6.12	4.78

注：上表中的财务指标计算公式为：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原值+期末存货原值)×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本；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68,851.62	49.67	167,768.18	51.44	142,313.06	48.48
非流动资产	171,086.62	50.33	158,346.92	48.56	151,215.01	51.52
资产总计	339,938.24	100.00	326,115.10	100.00	293,528.07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93,528.07 万元、326,115.10 万元和 339,938.24 万元，资产规模呈现增长趋势。

2017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13,823.14 万元，增幅为 4.24%，主要系经营规模的增长积累所致。

2016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32,587.03 万元，增幅为 11.10%，主要系发行人资产规模随销售规模的增长而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8.48%、51.44% 和 49.67%，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有所波动。

1、流动资产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3,823.45	37.80	32,959.20	19.65	39,769.30	27.94
应收票据	10,729.27	6.35	21,339.56	12.72	10,304.92	7.24
应收账款	49,924.32	29.57	52,291.96	31.17	50,808.18	35.70
预付款项	1,688.60	1.00	1,469.64	0.88	1,964.95	1.38
应收利息	1.95	0.00	8.36	-	8.97	0.01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2,156.23	1.28	4,477.17	2.67	1,031.52	0.72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	37,945.41	22.47	30,784.03	18.35	23,605.17	16.59
其他流动资产	2,582.39	1.53	24,438.26	14.56	14,820.05	10.42
合 计	168,851.62	100.00	167,768.18	100.00	142,313.06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42,313.06 万元、167,768.18 万元和 168,851.62 万元，流动资产总额呈现逐步增长趋势。

2017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1,083.45 万元，增幅为 0.65%，主要系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有所增长所致；2016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25,455.12 万元，增幅为 17.89%，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应收款项及存货均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超过 96%。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22.50	0.19	108.89	0.33	75.53	0.19
银行存款	58,829.55	92.18	30,091.85	91.30	37,550.07	94.42
其他货币资金	4,871.40	7.63	2,758.46	8.37	2,143.70	5.39
合 计	63,823.45	100.00	32,959.20	100.00	39,769.3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9,769.30 万元、32,959.20 万元和 63,823.45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存在一定的波动。

2017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30,864.25 万元，增幅为 93.64%，主要系公司销售回款及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资金收回所致；2016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6,810.10 万元，降幅为 17.12%，主要系 2015 年收购南京恒电的配套募集资金在 2016 年逐渐使用所致。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为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包括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款项以及履约保证金，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60.24	75.14	2,500.63	90.65	1,791.29	83.56
履约保证金	1,211.16	24.86	257.83	9.35	352.41	16.44
合 计	4,871.40	100.00	2,758.46	100.00	2,143.70	100.00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应收票据余额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7,604.46	70.88	16,510.51	77.37	8,159.47	79.18
商业承兑汇票	3,124.81	29.12	4,829.05	22.63	2,145.45	20.82
合 计	10,729.27	100.00	21,339.56	100.00	10,304.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0,304.92 万元、21,339.56 万元和 10,729.27 万元。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的占比分别为 79.18%、77.37%和 70.88%, 公司各期末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2017 年末, 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0,610.29 万元, 降幅为 49.72%,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南京恒电 2016 年末较多票据已于 2017 年到期收回, 同时 2017 年公司的收款方式多为应收账款所致; 2016 年末, 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1,034.64 万元, 增幅为 107.08%, 主要系盛路通信母公司及合正电子 2016 年度收到客户以承兑汇票方式的付款占比有所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49.38	3,025.06	49,924.32	55,037.80	2,824.80	52,213.00	53,188.84	2,380.67	50,808.1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6.05	226.05	-	226.05	147.08	78.97	-	-	-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合 计	53,175.43	3,251.11	49,924.32	55,263.85	2,971.88	52,291.97	53,188.84	2,380.67	50,808.17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0,808.17 万元、52,291.97 万元和 49,924.3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呈一定的波动,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动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应收票据	10,729.27	21,339.56	10,304.92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3,175.43	55,263.85	53,188.84
小计	63,904.70	76,603.41	63,493.76
营业收入	95,815.07	115,634.16	90,979.95
比例(%)	66.70	66.25	69.79

2015-2017年各年末,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呈现一定的波动,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说明应收款项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变动而同步变动,发行人的回款能力维持在较好地状态,未出现回款能力大幅下滑的情况。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
半年以内	36,834.59	69.57	271.92	0.74	36,562.67
半年至1年	11,295.95	21.33	564.80	5.00	10,731.15
1至2年	2,617.49	4.94	415.44	15.87	2,202.05
2至3年	675.28	1.28	254.95	37.75	420.33
3年以上	1,526.07	2.88	1,517.95	99.47	8.12
合 计	52,949.38	100.00	3,025.06	5.71	49,924.32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
半年以内	44,049.47	80.03	228.53	0.52	43,820.94
半年至1年	5,096.01	9.26	254.80	5.00	4,841.21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
1至2年	3,573.28	6.49	561.87	15.72	3,011.41
2至3年	842.32	1.53	306.29	36.36	536.03
3年以上	1,476.72	2.69	1,473.31	99.77	3.41
合 计	55,037.80	100.00	2,824.80	5.13	52,213.00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
半年以内	43,458.11	81.71	224.66	0.52	43,233.45
半年至1年	5,392.39	10.14	266.87	4.95	5,125.52
1至2年	2,523.18	4.74	423.82	16.80	2,099.36
2至3年	579.14	1.09	231.20	39.92	347.94
3年以上	1,236.02	2.32	1,234.12	99.85	1.90
合 计	53,188.84	100.00	2,380.67	4.48	50,808.17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91.85%、89.29%和90.90%,应收账款账龄均主要为1年以内,1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较小。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三维通信	5	10	30	80	80	100
通宇通讯	3	10	20	60	100	100
平均值	4	10	25	70	90	100
公司及子公司 (除合正电子)	1-5	20	40	100	100	100
索菱股份	5	10	30	50	50	100
路畅科技	5	10	30	50	100	100
平均值	5	10	30	50	75	100
合正电子	0-5	10	30	50	100	100

综上,公司已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客 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应收账款原值的比例
南京恒电客户一	6,471.89	237.55	半年到 1 年	12.17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6,091.24	60.91	半年以内	11.45
南京恒电客户二	5,269.29	66.10	半年到 1 年	9.91
广州市广汽商贸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3,358.53	-	半年到 1 年	6.32
临沂众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38.64	97.64	半年到 1 年	3.83
合 计	23,229.59	462.20	/	43.6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 23,229.59 万元,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43.68%, 账龄均为 1 年以内, 可回收性较高。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采购产品及技术服务款项, 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527.51	90.46	1,360.27	92.56	1,927.45	98.09
1-2 年	69.45	4.11	109.18	7.43	37.50	1.91
2-3 年	90.20	5.34	0.19	0.01	-	-
3 年以上	1.44	0.09	-	-	-	-
合 计	1,688.60	100.00	1,469.64	100.00	1,964.9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 发行人的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964.95 万元、1,469.64 万元和 1,688.60 万元, 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存在一定的波动。

其中, 账龄为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8.09%、92.56%和 90.46%, 发行人的预付款项主要均为 1 年以内的款项, 不存在重大长账龄预付款项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的比例
东莞雅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6.06	1 年以内	31.15
深圳市掌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45.29	1 年以内	20.45
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	155.55	1 年以内	9.21
南京恒电客户	155.00	1 年以内	9.18
深圳市奥车凯电子有限公司	85.74	1-2 年	5.08
合 计	1,267.64	/	75.07

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期末余额均较小，各供应商占预付款项的比例均低于 50%。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2.61	96.38	2,156.23	4,536.93	59.76	4,477.17	1,090.65	59.13	1,031.5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合 计	2,252.61	96.38	2,156.23	4,536.93	59.76	4,477.17	1,090.65	59.13	1,031.5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1.52 万元、4,477.17 万元和 2,156.23 万元。

1) 按款项性质分类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分类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股权转让款	19.00	0.84	1,150.00	25.35	500.00	45.84
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	-	-	2,000.00	44.08	-	-
借款及往来款	994.13	44.13	892.60	19.67	66.76	6.12
保证金及押金	621.06	27.57	275.09	6.06	423.86	38.86
备用金	118.42	5.26	219.24	4.83	81.53	7.48
应收撤资款	500.00	22.20	-	-	-	-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其他	-	-	-	-	18.50	1.70
合 计	2,252.61	100.00	4,536.93	100.00	1,090.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86.80 万元、1,090.65 万元、4,536.93 万元和 2,252.61 万元，主要为股权转让款、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借款、保证金及押金及往来款等款项。

① 股权转让款

2017 年末，公司股权转让款账面余额为 19.00 万元，系合正电子转让合正通用 19% 股权应收的股权转让款项；2016 年末，公司股权转让款账面余额为 1,15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度出售盛路人防股权应收的款项；2015 年末，公司股权转让款账面余额为 50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末出售深圳市诚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应收的款项。

② 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

2016 年末，公司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主要系公司股东杨华、李再荣和何永星应付公司的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补偿的原因及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的相关内容。上述投资收益承诺补偿款已于 2017 年 4 月收回。

③ 借款及往来款、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公司的借款及往来款主要系借予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的借款、借予员工借款及员工购车款。公司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主要系公司支付的保证金、押金以及员工备用金。

2) 按账龄分类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按账龄分类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半年以内	1,907.46	84.68	1,046.14	23.06	764.01	70.05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半年至1年	115.80	5.14	3,200.38	70.54	175.23	16.07
1-2年	61.33	2.72	208.65	4.60	65.05	5.96
2-3年	98.57	4.38	57.11	1.26	79.72	7.31
3年以上	69.45	3.08	24.65	0.54	6.64	0.61
合 计	2,252.61	100.00	4,536.93	100.00	1,090.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账龄为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86.12%、93.60%和89.82%。其他应收款账龄均主要为1年以内,1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较小。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对其他应收款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款项性质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原值的比例
南京威翔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撤资款	半年以内	500.00	22.20
吉林省森启科技有限公司	代付股权转让款	半年以内	441.11	19.58
东莞市汇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半年以内	209.47	9.30
中海信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半年至2至3年	112.24	4.98
广州点金广告有限公司	预付广告费	半年以内	107.00	4.75
合 计	/	/	1,369.82	60.8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金额合计1,369.82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60.81%,账龄均主要为1年以内,可回收性较高。

(6) 存货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084.03	23.94	9,007.32	29.26	6,152.67	26.06
周转材料	243.50	0.64	167.19	0.54	911.84	3.86
库存商品	8,449.53	22.27	7,683.31	24.96	5,807.12	24.6
发出商品	11,372.18	29.97	8,306.99	26.98	4,272.22	18.1
在产品	6,255.18	16.48	3,675.54	11.94	4,412.33	18.69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制半成品	2,511.98	6.62	1,940.06	6.30	1,817.47	7.70
委托加工物资	29.01	0.08	3.62	0.02	231.52	0.99
合 计	37,945.41	100.00	30,784.03	100.00	23,605.1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 23,605.17 万元、30,784.03 万元和 37,945.41 万元。从构成看，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2017 年末，存货账面净值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当年末收到较大订单，导致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发出商品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长；2016 年末，存货账面净值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销售规模的增长以及期末有较多发出商品所致；2015 年末，存货账面净值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 2015 年收购南京恒电 100% 股权后，公司销售规模的逐步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部分存货存在一定程度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出于谨慎原因，公司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理财产品	-	-	23,270.00	95.22	14,800.00	99.86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5.46	8.73	47.04	0.19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509.93	19.75	13.97	0.06	-	-
未交增值税	1,413.74	54.75	851.61	3.48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433.26	16.77	255.64	1.05	20.05	0.14
其他	-	-	-	-	-	-
合 计	2,582.39	100.00	24,438.26	100.00	14,820.0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4,820.05 万元、24,438.26 万元和 2,582.39 万元，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企业所得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2、非流动资产结构的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00.00	2.40	4,000.00	2.53	-	-
长期股权投资	1,331.05	0.78	175.12	0.11	-	-
固定资产	27,370.56	16.00	23,556.32	14.88	15,684.03	10.37
在建工程	5,282.64	3.09	371.32	0.23	6,834.57	4.52
无形资产	3,539.25	2.07	3,127.62	1.98	4,099.36	2.71
开发支出	1,399.58	0.82	1.81	-	265.28	0.18
商誉	121,720.27	71.15	122,457.34	77.33	122,457.34	80.98
长期待摊费用	2,312.22	1.34	1,300.48	0.82	883.33	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5.77	1.21	825.59	0.52	672.36	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5.28	1.14	2,531.32	1.60	318.74	0.22
合 计	171,086.62	100.00	158,346.92	100.00	151,215.0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151,215.01万元、158,346.92万元和171,086.62万元，非流动资产总额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超过90%。

2017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长12,739.69万元，增幅为8.05%，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长所致。

2016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长7,131.91万元，增幅为4.72%，主要系公司规模增长所致。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深圳市点嘀互连网络有限公司	1,600.00	39.02	1,500.00	37.50	-	-
北京国杰乾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	60.98	2,500.00	62.50	-	-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 计	4,100.00	100.00	4,000.00	100.00	-	-

2017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4,100.00万元,系公司子公司前海盛元于2016年分别投资北京国杰乾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及后续增资所致。

2016年1月,公司子公司前海盛元以现金1,500.00万元对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持有其10%的股权。上述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8月,公司子公司前海盛元以现金100.00万元对深圳市点嘀互联网络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持有其10%的股权。上述增资事项已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经公司董事长审批。

2016年5月,公司子公司前海盛元以现金2,500.00万元对北京国杰乾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成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上述企业不具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按照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进行计量。

(2) 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4,495.55	52.96	13,426.93	57.00	8,809.43	56.17
机器设备	8,297.69	30.32	5,831.29	24.75	3,923.19	25.01
电子设备	984.15	3.60	617.66	2.62	369.87	2.36
运输设备	951.60	3.48	948.80	4.03	779.25	4.97
专用设备	2,138.93	7.81	2,124.07	9.02	1,292.63	8.24
其他设备	502.64	1.83	607.57	2.58	509.66	3.25
合 计	27,370.56	100.00	23,556.32	100.00	15,684.0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5,684.03万元、23,556.32万元和27,370.56万元。

截至2017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3,814.24万元,增幅为

16.19%，主要系本期新增房屋及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所致。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7,872.29 万元，主要系公司微波实验车间、微波暗室项目、SG128 天线测试系统以及子公司南京恒电徐庄办公楼完工验收，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除此之外，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亦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而有一定程度的增长。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均不存在被用于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3) 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天安数码城	4,191.00	79.34	-	-	-	-
空调设备安装工程	480.00	9.09	75.00	20.20	-	-
待安装软件	-	-	241.25	64.97	-	-
金马路 9 号改造工程	271.04	5.13	-	-	-	-
汽车天线测试系统	104.27	1.97	-	-	-	-
摩尔精益管理系统	93.17	1.76	-	-	-	-
徐庄办公楼	-	-	-	-	4,707.97	68.88
微波实验车间	-	-	-	-	765.09	11.19
微波暗室项目	-	-	-	-	651.56	9.53
SG128 天线测试系统	88.72	1.68	-	-	533.49	7.81
微波暗室天线远场测量系统	-	-	-	-	71.23	1.04
其他	54.44	1.03	55.07	14.83	105.23	1.55
合 计	5,282.64	100.00	371.32	100.00	6,834.5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6,834.57 万元、371.32 万元和 5,282.64 万元。

2017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4,911.32 万元，主要系本期合正电子新增购买天安数码城房屋所致，该房屋目前尚未竣工验收。

2015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涨幅较大主要系 2015 年度南京恒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截至当年末，南京恒电徐庄办公楼系在建工程，该在建工程于 2016 年竣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在建工程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

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在建工程均不存在被用于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4) 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997.95	28.20	1,024.16	32.75	2,150.60	52.46
专利权	2,045.69	57.80	1,792.01	57.30	1,640.64	40.02
软件使用权	489.81	13.84	307.08	9.82	303.87	7.41
商标著作权	5.80	0.16	4.37	0.13	4.25	0.11
合 计	3,539.25	100.00	3,127.62	100.00	4,099.3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099.36 万元、3,127.62 万元和 3,539.25 万元，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使用权和商标著作权。其中，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软件使用权合计占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9.89%、99.87%和 99.84%，系无形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150.60 万元、1,024.16 万元和 997.95 万元。截至 2016 年末，土地使用权较上年末减少 1,126.44 万元，降幅为 52.38%，主要系发行人处置子公司盛路人防，土地使用权亦随之处置导致期末账面价值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专利权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640.64 万元、1,792.01 万元和 2,045.69 万元，专利权的账面价值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持续进行研发创新且成果显著所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无形资产均不存在被用于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5) 商誉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商誉 减值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商誉 减值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商誉 减值	账面 价值
朗赛微波	124.83	124.83	-	124.83	124.83	-	124.83	124.83	-
合正电子	43,664.31	942.78	42,721.53	43,664.31	-	43,664.31	43,664.31	-	43,664.31
南京恒电	78,793.03	-	78,793.03	78,793.03	-	78,793.03	78,793.03	-	78,793.03
北京宇信	66.77	-	66.77	-	-	-	-	-	-
上海宇宙	138.94	-	138.94	-	-	-	-	-	-
合 计	122,787.88	1,067.61	121,720.27	122,582.17	124.83	122,457.34	122,582.17	124.83	122,457.34

1) 商誉的确认情况

① 南京恒电

南京恒电在购买日（2015年11月30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1,206.97万元，公司将此次南京恒电100%股权交易作价75,000.00万元及合并或有对价公允价值15,000.00万元，合计90,000.00万元，与南京恒电100%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78,793.03万元确认为商誉。

② 合正电子

合正电子在购买日（2014年7月31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4,335.69万元，公司将此次合正电子100%股权交易作价48,000.00万元与合正电子100%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43,664.31万元确认为商誉。

③ 朗赛微波

朗赛微波在购买日（2011年4月30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0.13万元，公司将此次朗赛微波100%股权交易作价114.70万元与朗赛微波100%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124.83万元确认为商誉。

④ 北京宇信和上海宇宙

公司子公司合正电子购买上海宇宙51%的股权，上海宇宙在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5,578,124.81元，将上海宇宙51%股权交易作价9,334,157.74元与上海宇宙51%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1,389,314.09元确认为商誉。

公司子公司前海盛元购买北京宇信 51% 的股权,北京宇信在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5,463,854.04 元,将北京宇信 51% 股权交易作价 8,554,281.00 元与北京宇信 51% 股权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667,715.44 元确认为商誉。

2)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① 商誉减值测试原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条规定: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第六条规定: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第二十二条规定: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第二十三条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第二十四条规定:企业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应当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应当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

②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A、收购南京恒电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完成了对南京恒电 100% 股权的收购,并在 2017 年末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如下:

(A) 测试方法

南京恒电系一家以军工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为主的企业,主营业务明确,所以公司将南京恒电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分摊全部商誉。公司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如果可回收金额大于资产组可

辨认的净资产和商誉的账面价值之和，则说明商誉未发生减值。

(B) 与形成商誉对应的南京恒电资产组公允价值情况

公司委托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涉及南京恒电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18】第 VKMQC0198 号《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告涉及南京恒电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形成商誉对应的南京恒电 100% 股权公允价值（可回收金额）106,504.61 万元。

(C)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盛路通信合并报表中南京恒电（资产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5,766.45 万元，对应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78,793.03 万元，两者之和为 104,559.48 万元。

因此，南京恒电 100% 股权的可回收金额高于其账面可辨认的净资产和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

B、收购合正电子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完成对合正电子 100% 股权的收购，并在 2017 年末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如下：

(A) 测试方法

合正电子系一家以汽车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为主的企业，主营业务明确，所以公司将合正电子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分摊全部商誉。公司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如果可回收金额大于资产组可辨认的净资产和商誉的账面价值之和，则说明商誉未发生减值。

(B) 与形成商誉对应的合正电子资产组公允价值情况

公司委托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涉及合正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18】第 VKMQC0197 号《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告涉及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形成商誉

对应的合正电子 100%股权公允价值（可回收金额）为 57,645.20 万元。

（C）商誉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盛路通信合并报表中合正电子（资产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4,923.67 万元，对应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43,664.31 万元，两者之和为 58,587.98 万元。

因此，合正电子 100%股权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可辨认的净资产和商誉之和 942.78 万元，故本年末公司对合正电子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42.78 万元。

C、收购朗赛微波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2011 年度，朗赛微波净利润为-210.20 万元，且公司预计朗赛微波未来几年经营状况仍难以发生好转，出现商誉减值迹象。经测试，朗赛微波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低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及商誉的账面价值之和，公司对收购朗赛微波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3) 标的资产的公允价值较账面价值的增值部分已直接归集到对应的具体资产项目

A、南京恒电

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 190788 号”审计报告确定，南京恒电于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均直接归集到对应的具体资产项目和负债项目。

B、合正电子

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 450063 号”审计报告确定，合正电子于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均直接归集到对应的具体资产项目和负债项目。

C、朗赛微波

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华审字[2012]034 号”审计报告确定，朗赛微波于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均直接归集到对应的具体资产项目和负债项目。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设备、工程款	1,945.28	100.00	174.04	6.88	318.74	100.00
预付股权收购保证金	-	-	2,357.28	93.12	-	-
合 计	1,945.28	100.00	2,531.32	100.00	318.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包括预付设备、工程款和预付股权收购保证金。其中预付设备、工程款主要系公司项目建设所预付的款项;预付股权收购保证金系公司支付的收购北京宇信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宇宙电器有限公司等的股权收购保证金。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完成对北京宇信、上海宇宙的股权收购,因此预付股权收购保证金额余额为 0。

(二) 负债结构的分析

最近三年末,公司负债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000.00	17.19	8,100.00	9.94	2,900.00	4.57
应付票据	11,371.57	13.03	11,616.91	14.26	5,755.94	9.08
应付账款	30,359.34	34.78	32,531.56	39.93	25,319.39	39.92
预收款项	471.42	0.54	306.85	0.38	401.93	0.63
应付职工薪酬	4,514.21	5.17	2,995.28	3.68	2,319.70	3.66
应交税费	1,571.40	1.80	2,030.73	2.49	2,137.71	3.37
应付股利	280.00	0.32	280.00	0.34	682.64	1.08
其他应付款	7,249.68	8.31	8,260.00	10.15	8,796.75	13.87
流动负债合计	70,817.62	81.14	66,121.33	81.17	48,314.06	76.18
预计负债	15,000.00	17.19	15,000.00	18.41	15,000.00	23.65
递延收益	1,185.45	1.36	346.10	0.42	106.75	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51	0.31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64.96	18.86	15,346.10	18.83	15,106.75	23.82
负债总计	87,282.58	100.00	81,467.43	100.00	63,420.8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63,420.81 万元、81,467.43 万元和

87,282.58 万元。

从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6.18%、81.17%和 81.14%，系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其中，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构成，上述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4.47%、80.44%和 80.28%。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预计负债构成，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预计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3.65%、18.41%和 17.19%。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5,815.15 万元，增幅为 7.14%，主要系短期借款的增长所致。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增加 18,046.62 万元，增长 28.46%，主要系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步增长，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应付职工薪酬均有所增长所致。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5,000.00	8,100.00	2,9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900.00 万元、8,100.00 万元和 15,000.00 万元，均为保证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6,900.00 万元、5,200.00 万元和 2,90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合正电子的经营规模快速增长，所需的营运资金亦快速增长导致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或未按时偿还利息的情况。

2、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371.57	11,616.91	5,755.94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5,755.94 万元、11,616.91 万元

和 11,371.57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动而变动。

3、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款	30,152.53	99.32	32,103.97	98.69	24,858.76	98.18
设备、工程款	206.81	0.68	427.59	1.31	460.63	1.82
合 计	30,359.34	100.00	32,531.56	100.00	25,319.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5,319.39 万元、32,531.56 万元和 30,359.34 万元，主要为应付采购材料款。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的经营规模快速增长所致；2017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当年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导致采购规模亦有所降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交易内容	金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是否关联方
深圳市掌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42.40	1.79	1 年以内	否
东莞市雷加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9.50	1.68	1 年以内	否
佛山市南海区毅泰五金制品厂	采购原材料	467.16	1.54	半年以内	否
南京恒电供应商	采购原材料	437.29	1.44	1 年以内	否
安徽蓝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02.83	1.33	半年以内	否
合 计		2,359.18	7.78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欠款金额合计 2,359.18 万元，占应付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7.78%，对各供应商的应付账款余额均较小且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对某一个供应商构成依赖的情况。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319.70 万元、2,995.28 万元和 4,514.21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6%、3.68% 和 5.17%。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的增长主要系员工数量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

快速增长，同时薪酬基础的提升亦导致应付职工薪酬的提升。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137.70 万元、2,030.73 万元和 1,571.4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7%、2.49%和 1.80%。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及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并奖励款	4,973.04	68.60	6,073.04	73.52	-	-
运费	622.89	8.59	466.05	5.64	446.43	5.07
往来款及中介费	1,345.04	18.55	1,387.15	16.80	570.59	6.48
维修费	216.57	2.99	264.77	3.21	248.50	2.82
保证金	-	-	68.99	0.83	41.93	0.48
借款	92.14	1.27	-	-	3,950.00	44.90
股权转让款	-	-	-	-	3,525.35	40.08
其他	-	-	-	-	13.95	0.17
合 计	7,249.68	100.00	8,260.00	100.00	8,796.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8,796.75 万元、8,260.00 万元和 7,249.68 万元。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运费、维修费、保证金等以及合并奖励款、往来款、借款、股权转让款等应付款项。

(1) 合并奖励款

2014 年 1 月 25 日，公司与罗剑平、郭依勤等 45 名合正电子原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合正电子原股东承诺合正电子 2014 年~2016 年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800.00 万元、6,000.00 万元、7,500.00 万元，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对价调整机制中奖励金额的确定与结算条款规定，若合正电子 2014 年~2016 年累计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超过 2014 年~2016 年累计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的 10%（不包括本数）时，公司应支付奖励，具体奖励金额如下：

奖励金额=（合正电子 2014 年~2016 年累计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2014 年~2016 年累计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2014 年~2016 年累计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本次交易对价。上述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30%。

合正电子 2014 年~2016 年实际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49,724,592.27 元、80,554,063.59 元、75,874,822.42 元，累计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 206,153,478.28 元，超出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 12.65%。公司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应向合正电子原股东支付奖励 60,730,434.83 元（12.65%×48,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向合正电子原股东支付奖励款 3,000.00 万元。

（2）往来款及中介费

2016 年末，公司往来款及中介费余额为 1,387.15 万元，主要系应付律师、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知识产权代理公司的中介费以及快递公司的快递费等。

（3）借款

2015 年末，公司应付借款余额为 3,950.00 万元，主要为合正电子应付郭依勤、罗剑平拆入款项以及南京恒电应付筑诚载波的拆入款项。

（4）股权转让款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应付股权转让款分别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南京恒电 100%股权和合正电子 100%股权应付的现金对价。上述款项分别于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支付完毕。

7、预计负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或有对价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计负债余额均为 15,00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南京恒电原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南京恒电原股东承诺

2015年至2017年实现扣非后的净利润18,200万元,其中2015年5,000万元、2016年6,000万元、2017年7,200万元。同时对2015年~2017年对价调增金额的确定与结算进行了约定如下:

A:若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超过2015年~2017年累计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在10%(包括本数)以内,对价调增金额如下:

对价调增金额=(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实际净利润-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承诺净利润)÷2

B:若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完成扣非后的净利润超过2015年~2017年累计承诺扣非后的净利润在10%(不包括本数)以上,对价调增金额如下:

对价调增金额=(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实际净利润-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承诺净利润)÷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价格

上述对价调增金额最高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20%。

公司基于购买日实际的状态和情况,对南京恒电2015年~2017年的盈利作了预测,预测对价调增金额=(22,614.07万元-18,200万元)÷18,200万元×75,000万元=18,189.85万元,超过交易对价的20%(15,000.00万元)。因此,公司以交易对价的20%作为对价调增金额的最佳估计,确认为预计负债。截至目前,上述预测实现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对预计负债金额作出调整。

(三) 偿债付息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8	2.54	2.95
速动比率(倍)	1.85	2.07	2.46
资产负债率(%)	25.68	24.98	21.6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18.32	17.99	15.76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95 倍、2.54 倍和 2.38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2.46 倍、2.07 倍和 1.85 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 1，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能够覆盖流动负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收购南京恒电所致。由于南京恒电的客户主要为军工院所，其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因此，南京恒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降低，但仍处于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61%、24.98%和 25.68%，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5.76%、17.99%和 18.32%，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压力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流动比率（倍）	三维通信	0.95	1.84	2.23
	通宇通讯	2.57	3.18	2.13
	索菱股份	2.22	1.55	2.04
	路畅科技	1.18	1.46	1.15
	可比公司均值	1.73	2.01	1.89
	盛路通信	2.38	2.54	2.95
速动比率（倍）	三维通信	0.75	1.42	1.61
	通宇通讯	2.18	2.66	1.67
	索菱股份	1.77	0.98	1.39
	路畅科技	0.74	0.93	0.77
	可比公司均值	1.36	1.50	1.36
	盛路通信	1.85	2.07	2.46
资产负债率（%）	三维通信	56.32	62.13	53.10
	通宇通讯	33.89	29.23	43.16
	索菱股份	43.72	45.26	34.47
	路畅科技	59.18	45.79	52.74
	可比公司均值	48.28	45.60	45.87
	盛路通信	25.68	24.98	21.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三维通信	50.70	58.95	54.36
	通宇通讯	30.82	29.23	39.62
	索菱股份	40.28	40.75	34.71
	路畅科技	59.09	44.57	52.11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可比公司均值	45.22	43.38	45.20
	盛路通信	18.32	17.99	15.76

数据来源：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年报计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高，资产负债率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低，公司的长短期偿债压力较小，偿债能力较强。

2、付息能力分析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息税前利润（万元）	10,758.13	20,321.35	14,073.51
利息保障倍数（倍）	30.45	72.09	56.08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358.95	10,669.58	3,894.48
经营现金流量利息保障倍数（倍）	34.98	37.85	15.52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6.08 倍、72.09 倍和 30.45 倍，经营现金流量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52 倍、37.85 倍和 34.98 倍，公司的息税前利润和经营现金流能够较好地覆盖公司的利息支出，付息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付息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倍)	三维通信	2.71	2.03	1.80
	通宇通讯	/	/	/
	索菱股份	6.12	4.56	5.27
	路畅科技	2.97	6.53	6.38
	可比公司均值	3.93	4.37	4.48
	盛路通信	30.45	72.09	56.08
经营现金流量 利息保障倍数 (倍)	三维通信	0.67	5.14	8.97
	通宇通讯	/	/	/
	索菱股份	2.80	-2.10	6.49
	路畅科技	-10.60	-12.55	5.68
	可比公司均值	-2.38	-3.17	7.05
	盛路通信	34.98	37.85	15.52

数据来源：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年报计算

由上表可见，盛路通信的利息保障倍数和经营现金流量利息保障倍数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付息能力较强。

二、营运能力分析

(一) 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7	2.13	2.0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6	2.47	3.13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账面余额+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账面余额+存货期末账面余额)×2。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5 次/年和 2.13 次/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增长，应收账款运营能力逐年提升；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77 次/年，较上年有所降低，主要系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降低所致。

2015 至 2017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3 次/年、2.47 次/年和 1.66 次/年，2016 年、2017 年存货周转率较上年均有的降低，主要系 2016 年末及 2017 年末发行人发货较为集中，年末发出商品余额较多导致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

(二)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营运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三维通信	1.63	2.43	1.81
	通宇通讯	2.29	2.81	2.95
	索菱股份	2.29	3.08	3.19
	路畅科技	2.13	4.25	8.45
	可比公司均值	2.09	3.14	4.10
	盛路通信	1.77	2.13	2.05
存货周转率(次/年)	三维通信	1.37	1.78	1.46
	通宇通讯	2.15	2.05	2.34
	索菱股份	1.40	1.67	1.91
	路畅科技	1.43	2.28	2.99
	可比公司均值	1.59	1.95	2.18
	盛路通信	1.66	2.47	3.13

数据来源：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计算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低，主要系公司处于规模快速增长阶段，应收账款积累较多；同时公司子公司南京恒电的客户主

要为国内军工科研院所、军工厂、军事院校等单位，其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为接近，存货营运能力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盈利能力分析

(一) 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95,815.07	100.00	115,634.16	100.00	90,979.95	100.00
营业利润	10,350.96	10.80	24,506.27	21.19	12,700.63	13.96
利润总额	10,404.79	10.86	20,039.46	17.33	13,822.55	15.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77.74	10.52	16,137.89	13.96	12,132.33	13.34

2017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5,815.07 万元、10,077.74 万元，较上年分别降低 17.14%、37.55%，主要系发行人通信设备及汽车电子相关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2016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15,634.16 万元、16,137.89 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 27.10%、33.02%，主要系公司在保持通信设备业务稳定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及时剥离发展滞缓的业务，整合公司资源，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同时，公司大力发展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领域相关业务，在市场推广、渠道开拓、产品创新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发展，销售规模和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 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2,617.72	96.66	113,246.43	97.94	90,620.93	99.61

其他业务收入	3,197.35	3.34	2,387.73	2.06	359.02	0.39
合 计	95,815.07	100.00	115,634.16	100.00	90,979.95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通讯设备、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他业务主要为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1%、97.94% 和 96.66%，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1) 按行业及产品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信设备	43,845.05	47.34	50,897.39	44.94	48,694.55	53.73
汽车电子	25,352.47	27.37	43,988.11	38.84	39,827.23	43.95
军工电子	23,420.20	25.29	18,360.93	16.22	2,099.15	2.32
合 计	92,617.72	100.00	113,246.43	100.00	90,620.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分类包括通信设备、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相关产品的销售。随着公司分别于 2014 年和 2015 年完成合正电子和南京恒电的收购，公司在维持通信设备销售规模稳步增长的情况下，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均快速增长，收入占比快速提升。

1) 通信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通信设备的明细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站天线	13,903.64	31.71	20,791.11	40.85	18,688.44	38.38
微波通信天线	14,157.49	32.29	15,874.42	31.19	18,394.30	37.77
射频器件与设备	3,554.30	8.11	3,643.47	7.16	3,097.54	6.36
终端天线	11,941.94	27.24	10,456.65	20.54	6,892.12	14.15
其他	287.68	0.65	131.74	0.26	1,622.15	3.33
合 计	43,845.05	100.00	50,897.39	100.00	48,694.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通信设备收入主要来源于基站天线、微波通信天线、终端

天线的销售,上述产品的收入合计占通信设备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30%、92.58% 和 91.24%。

2017 年度,通信设备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7,052.34 万元,降幅为 13.86%, 主要为基站天线和微波通信天线销售同比出现下降所致。2017 年,我国 4G 网络建设进入成熟期,运营商资本开支收缩,通信设备采购下降,导致公司 2017 年度通信设备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2016 年度,通信设备收入较 2015 年度增长 2,202.84 万元,增幅为 4.52%, 主要系基站天线和终端天线销售规模的增长,微波通信天线销售规模略有下降以及对人防消防业务的处置所致。基站天线和终端天线销售规模较 2015 年度分别增长 2,102.67 万元和 3,564.53 万元,主要得益于无线通信网络建设的持续资本性投入以及公司终端天线销售规模和销售能力的逐步增长;微波通信天线销售规模较上年减少 2,519.88 万元,主要系销售价格有所降低所致;人防消防业务由于行业变化等原因发展滞缓,公司于 2016 年对相关业务进行了剥离,导致销售规模有所降低。

2) 汽车电子

报告期内,公司的汽车电子的明细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DA 智联系统	21,447.00	84.60	41,367.82	94.04	38,045.88	95.53
智能辅驾系统等	3,884.19	15.32	2,577.16	5.86	1,118.19	2.81
其他	21.28	0.08	43.13	0.10	663.16	1.66
合 计	25,352.47	100.00	43,988.11	100.00	39,827.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汽车电子销售收入均主要来源于 DA 智联系统的销售,占汽车电子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5.53%、94.04%和 84.60%。

2017 年度,公司汽车电子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18,635.64 万元,降幅为 42.37%,主要有两个原因,首先,合正电子于 2017 年初与深圳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盛电子”,2016 年合正电子对航盛电子的销售收入占其销售总收入的 28.21%)基本停止业务合作。航盛电子是东风日产的一级供应商,

合正电子通过航盛电子向东风日产销售 DA 产品。然而航盛电子的回款较慢,对合正电子流动资金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同时该公司是国内众多整车厂商车载电子产品的一级供应商,而合正电子希望直接开发知名整车厂商成为其一级供应商,这种情况会和航盛电子构成较多的直接竞争。因此,2016 年下半年开始,合正电子主动调整减少了与航盛电子的业务合作,开始寻求东风日产的一级供应商地位。再者,合正电子此前向东风本田供货车型为本田杰德和本田思域,以上两款车于 16 年底到 17 年初进行车型改款换代,合正电子需重新进行产品的开发和导入,在这期间出现供货中断,所以对东风本田销量下滑较大。

2016 年度,公司汽车电子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4,160.88 万元,增幅为 10.45%,主要系 2016 年对众泰汽车的销售额大幅增长所致。

3) 军工电子

报告期内,公司的军工电子的明细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功能微波电路	3,156.05	13.48	2,958.37	16.11	703.77	33.53
多功能微波组件	20,264.15	86.52	15,402.56	83.89	1,395.38	66.47
合 计	23,420.20	100.00	18,360.93	100.00	2,099.15	100.00

注:公司军工电子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南京恒电。2015 年 12 月,公司对南京恒电实现控制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军工电子收入来源于单功能微波电路、多功能微波组件的销售。

2017 年度,军工电子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059.27 万元,增幅为 27.55%;2016 年度,公司的军工电子收入较上年增长 16,261.78 万元,增幅为 774.68%,主要系南京恒电于 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表收入仅为南京恒电 12 月收入。南京恒电 2015 年度全年主营业务收入 12,137.93 万元,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长 6,223.00 万元,增幅为 51.27%。报告期内,军工电子收入持续增长,主要系军工电子市场规模逐步增长以及南京恒电较强的研发和销售能力所致。

(2) 按区域分类

单位: 万元,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903.34	0.98	1,138.20	1.01	893.96	0.99
华北	2,436.41	2.63	2,848.77	2.52	808.39	0.89
华东	42,495.46	45.88	39,996.00	35.33	14,358.22	15.84
华南	33,862.45	36.56	50,728.05	44.79	54,037.22	59.63
华中	5,228.22	5.64	12,005.11	10.60	13,592.40	15.00
西北	1,299.04	1.40	1,315.45	1.16	457.67	0.51
西南	4,300.84	4.64	2,774.11	2.45	2,806.76	3.10
其他	50.40	0.07	20.79	0.01	4.23	-
小计	90,576.16	97.80	110,826.48	97.87	86,958.85	95.96
海外	2,041.56	2.20	2,419.95	2.13	3,662.08	4.04
合计	92,617.72	100.00	113,246.43	100.00	90,620.93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布较为广泛, 其中华东、华南和华中地区占比较高, 主要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处于通信、汽车及军工电子较为发达的华东、华南和华中地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销售区域较为稳定。

(三) 营业毛利及毛利率

1、营业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

单位: 万元,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32,936.22	91.86	42,167.53	95.21	28,546.51	99.47
其他业务毛利	2,916.99	8.14	2,120.65	4.79	152.38	0.53
合计	35,853.21	100.00	44,288.18	100.00	28,698.89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是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 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99.47%、95.21% 和 91.86%。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通信设备	12,305.95	28.07	14,104.92	27.71	12,992.41	26.68
汽车电子	6,312.10	24.90	16,264.95	36.98	14,458.42	36.30
军工电子	14,318.17	61.14	11,797.66	64.25	1,095.68	52.20
合 计	32,936.22	35.56	42,167.53	37.24	28,546.51	31.50

2015、2016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逐步提升，主要系公司分别于 2014 年和 2015 年完成合正电子和南京恒电的收购，随着毛利率较高的汽车电子产品和军工电子产品的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亦随之提升。2017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合正电子当年产品结构发生变化，高端产品占比下降，同时收入降低导致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增长所致。

(1) 通信设备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设备的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基站天线	5,541.33	39.86	7,682.25	36.95	5,902.92	31.59
微波通信天线	2,524.72	17.83	2,722.64	17.15	3,962.37	21.54
射频器件与设备	493.54	13.89	636.39	17.47	719.71	23.23
终端天线	3,576.47	29.95	2,999.19	28.68	1,724.99	25.03
其他	169.89	59.06	64.45	48.92	682.42	42.07
合 计	12,305.95	28.07	14,104.92	27.71	12,992.41	26.68

报告期内，公司的通信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26.68%、27.71%和 28.07%，毛利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基站天线的毛利率分别为 31.59%、36.95%和 39.86%，呈逐年上涨趋势，主要系移动通信基站建设的高速发展，基站天线市场规模逐步增长，相关技术要求不断提升。公司不断增加基站天线研发，基站天线产品的技术含量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及议价能力不断增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微波通信天线的毛利率分别为 21.54%、17.15%和 17.83%，

总体上呈逐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微波通信天线主要销售给华为等设备集成商，公司作为其供应商处于较为弱势的地位，因此销售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射频器件与设备的毛利率分别为 23.23%、17.47% 和 13.89%，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射频器件与设备的技术含量较低，生产厂商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因此销售毛利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终端天线的毛利率分别为 25.03%、28.68% 和 29.95%，毛利率呈逐年上涨趋势。公司终端天线产品种类较多，各产品的用途、技术含量及价值存在较大差异，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终端天线的技术研发，不断提升技术含量使得终端天线的毛利率呈现逐年增长趋势。

(2) 汽车电子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电子的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DA 智联系统	4,495.02	20.96	14,460.48	34.96	13,686.62	35.97
智能辅驾系统等	1,816.23	46.76	1,791.04	69.50	686.80	61.42
其他	0.85	3.99	13.43	31.14	85.00	12.82
合 计	6,312.10	24.90	16,264.95	36.98	14,458.42	36.30

报告期内，公司的汽车电子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6.30%、36.98% 和 24.90%，总体呈逐年下降趋势。尤其是 2017 年度，汽车电子产品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从产品结构看，公司 DA 智联系统的毛利率占汽车电子业务的毛利额的比重较高，汽车电子业务的毛利率变动主要系 DA 智联系统的毛利率变动所致。

2015 年、2016 年，公司的 DA 智联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35.97%、34.96%，维持在较高水平但有所下降，主要有三个原因。首先，随着车载信息系统市场规模的快速增长和普及，竞争加剧，导致毛利率有所降低；再者，随着相关产品技术逐步成熟，整车厂商向其供应商提出年度降价要求，导致毛利率呈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2017 年度，公司的 DA 智联系统的销售毛利率为 20.90%，较上年同期下降

较多，主要有两个原因。首先，合正电子 2017 年收入下降使得单位产品分担的固定成本增加，从而导致毛利率有所降低。再者，合正电子对东风日产和东风本田的销售毛利率较高，2017 年对上述客户的销售下降，导致其整体毛利率有所降低。

(3) 军工电子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军工电子的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单功能微波电路	2,022.51	64.08	1,914.78	64.72	338.87	48.15
多功能微波组件	12,295.66	60.68	9,882.88	64.16	756.81	54.24
合 计	14,318.17	61.14	11,797.66	64.25	1,095.68	52.20

报告期内，公司的军工电子毛利率分别为 52.20%、64.25% 和 61.14%，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系公司军工电子产业符合当前国家国防电子化的发展方向，其技术含量及市场壁垒均较高所致。

(四) 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与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与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与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7,120.54	7.43	5,725.07	4.95	5,098.11	5.60
管理费用	19,729.16	20.59	15,595.65	13.49	10,175.27	11.18
财务费用	330.28	0.34	46.55	0.04	-126.87	-0.14
合 计	27,179.98	28.36	21,367.27	18.48	15,146.51	16.64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公司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64%、18.48% 和 28.36%，占比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

2017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43%，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系 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2015、2016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0%、4.95%，呈下降的趋势，主要系公司在销售规模

逐步增长的同时不断提高销售效率所致。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18%、13.49% 和 20.59%，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2017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4,133.51 万元，增幅为 26.50%，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增长，主要系 2017 年公司加大研发投入造成管理费用上升，同时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5,420.38 万元，增幅为 53.2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亦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6 年公司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的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793.06	39.23	2,150.77	37.57	1,739.48	34.12
运输费	1,303.20	18.30	1,449.73	25.32	1,370.11	26.87
业务招待费	424.82	5.97	329.92	5.76	215.09	4.22
差旅费	658.95	9.25	411.50	7.19	422.36	8.28
市场拓展费	268.13	3.77	251.15	4.39	350.75	6.88
广告展览宣传费	156.05	2.19	118.83	2.08	101.12	1.98
折旧费	60.70	0.85	36.48	0.64	37.20	0.73
其他	1,455.63	20.44	976.69	17.05	862.00	16.92
合 计	7,120.54	100.00	5,725.07	100.00	5,098.11	100.00

2015 至 2017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总额分别为 5,098.11 万元、5,725.07 万元和 7,120.54 万元，销售费用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运输费等。

2017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为 7,120.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5.47 万元，增幅为 24.37%，主要系职工薪酬和差旅费有所增长所致。

2016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626.96 万元，增幅为 12.30%，主要系职工薪酬增长所致。2016 年度公司的职工薪酬较 2015 年度有所增长，同时公司 2015 年 11 月完成南京恒电的收购，2016 年度合并南京恒电全年销售费用导致销售费用特别是职工薪酬有所增长。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研发费用	9,524.25	48.27	6,910.86	44.31	3,916.88	38.49
职工薪酬	4,930.88	24.99	4,334.19	27.79	2,649.39	26.04
折旧费	772.25	3.91	632.44	4.06	729.14	7.17
中介费	1,032.58	5.23	1,444.92	9.26	793.59	7.80
无形资产摊销	340.32	1.72	327.04	2.10	282.42	2.78
税金	-	-	39.25	0.25	303.21	2.98
业务招待费	204.15	1.03	106.26	0.68	60.05	0.59
其他	2,924.73	14.85	1,800.69	11.55	1,440.59	14.15
合 计	19,729.16	100.00	15,595.65	100.00	10,175.27	100.00

2015 至 2017 年，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0,175.27 万元、15,595.65 万元和 19,729.16 万元，管理费用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等。

2017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19,729.16 万元，较上年增长 4,133.51 万元，增幅为 26.50%，主要系研发费用及职工薪酬的增长所致。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快速发展，2017 年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同时，公司职工规模的快速增长亦导致职工薪酬有所增长。

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5,420.37 万元，增幅为 53.27%，主要系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增长所致。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南京恒电的收购，2016 年公司新增合并南京恒电全年管理费用，2015 年公司仅合并南京恒电 12 月管理费用，导致上述费用特别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五)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坏账损失	313.82	24.62	699.20	75.41	340.23	72.55
存货跌价损失	17.88	1.41	228.00	24.59	128.70	27.4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誉减值损失	942.78	73.97	-	-	-	-
合 计	1,274.48	100.00	927.20	100.00	468.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坏账损失、存货跌价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

2017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 347.29 万元，主要系商誉减值损失有所增长所致。

2016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 927.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458.27 万元，增幅为 97.73%，主要系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增长所致。2016 年度，公司的销售规模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应收款项及存货年末账面余额较上年末亦有较大增长，导致相应的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亦有所增加。

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和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和转销情况请参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的分析”的内容。

（六）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4.06	-47.96	-49.88	-1.42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8.36	143.36	523.13	14.92	203.40	106.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03	4.60	3,033.03	86.50	-11.93	-6.23
合 计	717.33	100.00	3,506.28	100.00	191.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91.47 万元、3,506.28 万元和 717.33 万元，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以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投资收益。

2017 年度，公司的投资收益为 717.3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788.95 万元，主要系上年处置盛路人防，本年度不包含处置该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2016 年度，公司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3,314.81 万元，主要系公司处置子公司盛路人防产生的投资收益大幅增长所致。根据盛路通信与自然人程忠和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以及李再荣、杨华、何永星作出的承诺（具体请参

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的相关内容), 公司处置盛路人防的投资收益为 3,033.03 万元。

(七) 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17 年度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专项资金	78.88
智云北斗卫星导航车载终端产业化项目	34.00
2016 年产业转型升级资金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	15.40
智能互联车载信息娱乐终端自动化生产线升级改造	9.00
2016 年增资扩产技术改造示范项目	11.70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资金	16.40
技改专项资金(单体机器人、机械手)	1.80
增值税退税	1,283.50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专项资金	771.64
工业设计创新攻关成果转化应用资助	188.00
服务业配套扶持资金	109.00
科技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100.00
政府质量奖奖金	100.00
国家高新技术研发费用补助	63.44
中国制造 2025 试点示范企业扶持资金	35.00
未来产业发展专项款	33.00
专利资助资金	21.76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激励扶持资金	20.00
经济科技发展技术中心补助	20.00
其他	88.36
合 计	3,000.88

(八) 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	1.81	0.15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	-	-	-	1.81	0.15
增值税退税	-	-	1,167.35	71.02	927.71	77.90
政府补助	-	-	318.73	19.39	205.32	17.24
违约赔偿收入	48.81	43.99	127.20	7.74	46.33	3.89
其他	62.15	56.01	30.51	1.85	9.75	0.82
合 计	110.96	100.00	1,643.79	100.00	1,190.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增值税退税和政府补助。2017 年度，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公司对当期政府补助和增值税退税进行了调整。具体请参见本小节之“（七）其他收益”。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按照通知规定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披露。

2015、2016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主要系地方政府给予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企业扶持金。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正智北斗卫星导航车载终端产业化项目	34.00	68.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资金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补助	15.40	-	与资产相关
智能互联车载信息娱乐终端自动化生产线升级改造补助	9.00	-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款	23.67	-	与收益相关
微波传输户外一体化前端项目资金	2.92	7.00	与资产相关
基站电调天线远程控制系统项目	1.83	2.00	与资产相关
示范区科研资金	155.6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未来产业发展专项款	30.00	-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科学技术奖	15.00	-	与收益相关
商标奖励	-	60.00	与收益相关
三水财政局发展专项资金	-	2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资金	-	29.89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1.31	18.43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18.73	205.32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17.05	24.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	17.05	24.71
罚款、违约金及滞纳金支出	33.45	58.55	4.03	0.07	44.41	64.37
对外捐赠	21.20	37.11	28.20	0.46	0.30	0.43
合并奖励额	-	-	6,073.04	99.39	-	-
其他	2.48	4.34	5.34	0.08	7.23	10.49
合 计	57.13	100.00	6,139.81	100.00	68.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罚款、违约金及滞纳金支出，对外捐赠及合并奖励等。2016 年度，公司合并奖励为 6,073.04 万元，系授予合正电子原股东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的奖励。具体请参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负债结构的分析”之“6、其他应付款”的详细描述。

（九）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80	3,025.55	-1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4.38	318.73	205.3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8.36	523.13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82	-5,952.90	4.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7.21	-83.91	-
所得税影响额	-400.67	-582.49	-2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3	0.07	-
合 计	2,250.35	-2,751.82	165.20
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2.33	-17.05	1.3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其他营业外收支。2016 年由于公司处置盛路人防以及需要支付合并奖励，因此

导致非经常性损益为负。详情请参见本节“三、盈利能力分析”之“（六）投资收益”、“（七）其他收益”和“（八）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6%、-17.05%和 22.33%，2017 年度，公司收到较多政府补助，导致非经常性损益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综合来看，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为公司的主营业务，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重较低，公司盈利不存在主要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现金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8.95	10,669.58	3,89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2.29	-20,947.49	-17,37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13	2,727.04	26,693.5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4.06	126.01	71.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51.31	-7,424.86	13,289.04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至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3,894.48 万元、10,669.58 万元和 12,358.95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持续增长趋势。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95,112.34 万元、118,005.15 万元和 121,039.8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4.54%、102.05%和 126.33%，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基本一致。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882.50 万元和 8,896.97 万元，主要系收到的往来款及补贴补助款项。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5 年至 2016 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呈逐年增长趋势；2017 年度，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销售规模的下降所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变动趋势与公司销售情况变动较为一致。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呈现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职工人数的变动及职工薪酬的增长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的变动趋势与公司销售情况变动较为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现金支付的营业及管理费用以及支付的往来款项。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370.73 万元、-20,947.49 万元和 12,012.29 万元。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主要为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理财而产生的现金收付。

2016 年度，公司处置子公司收到现金为 4,774.40 万元，系处置盛路人防收到的现金。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693.53 万元、2,727.05 万元和 4,404.13 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5 年度，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南京恒电并配套募集资金。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增大了财务杠杆的利用，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较上年有所增长。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5.73	8,130.74	5,465.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7.78	3,525.35	3,219.31
合 计	14,327.95	11,656.09	8,684.54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以及经营发展需求而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等。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巩固在通信电子、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市场内的各项优势，加强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深化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同时注重新客户群体的开拓，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投入，具体项目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部分。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净利润保持相对稳定。面对有利的市场竞争环境，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继续保持良性发展。

(一)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迎来有利的发展机遇

公司所处的通信设备、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行业均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和行业规模不断扩张。通信设备行业随着通信产业的不断发展，4G 网络的逐步深耕，5G 网络可预见的规模商用，移动通信用户和数据流量的飞速增长，为通信设备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汽车电子行业随着汽车销量和保有量的不断提升以及车载信息系统的普及和推广，公司的业务规模亦将快速增长；国防科技工业作为战略性的产业，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快速提升、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加而获得了快速地发展。微波混合集成电路作为提升我国武器装备信息化水平

的重要产业,将随着我国国防科技工业及军工装备的电子化的高速发展而获得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面临有利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基础,为公司紧握行业发展机遇创造了有利条件

公司在通信设备、汽车电子和军工电子领域均具有丰富的经营经验,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并与行业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系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公司多方面的竞争优势以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将保证公司持续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为抓住巨大的市场机会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公司及其子公司项目建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预计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1	盛路通信智能天线研发与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46,288.59	39,000.00
2	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58,430.70	47,000.00
3	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241.33	6,000.00
4	南京恒电微波信号模拟技术中心及环境试验与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9,341.60	8,000.00
合 计		121,302.22	10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 盛路通信智能通信天线研发与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及目的

(1) 国家战略重点支持移动通信建设

2016 年 3 月，第十二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 年）规划纲要》，确定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产业为国家重点培育的产业之一，将构建先进泛的无线宽带网，加快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建设，实现乡镇及人口密集的行政村全面深度覆盖，加快边远山区、牧区及岛礁等网络覆盖；加快信息网络新技术开发应用，积极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

和超宽带关键技术研究，启动 5G 商用等作为未来五年计划的重点发展方向。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要求加快构建新一代无线宽带网。加快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建设，实现城镇及人口密集行政村深度覆盖和广域连续覆盖。大力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联合研发、试验和预商用试点。

2017 年 1 月，工信部印发《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明确了加快建设先进泛在的无线宽带网，促进城市和农村地区无线宽带网络的协调发展，实现 4G 网络深度和广度覆盖；充分利用现有信息通信基础设施，选取能源电力、城管交通、工业制造、现代农业等重点应用领域，在电力传输线路节点、城市多功能信息杆柱、工业车间生产线、培植加工设施等关键部位，结合通信网络设施建设，同步部署视频采集终端、RFID 标签、多类条码、复合传感器节点等多种物联网感知设施；加强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智能终端等技术研发和综合应用，提升安全可控水平，推进核心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支持 5G 标准研究和试验，推进 5G 频谱规划，启动 5G 商用；支持面向车联网的无线接入技术标准和试验验证环境建设，拓展在智能辅助和自动驾驶等领域的应用范围；强化面向服务的物联网传输体系架构、通信技术研究，加快窄带物联网技术应用等作为重点发展领域。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和鼓励下，移动通信建设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将获得快速发展。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指导意见以及移动通信运营商的部署和规划，预计将于 2020 年实现 5G 网络的规模商用。此外，随着车联网、物联网等全新技术的高速发展，对通信设备的投资亦将快速发展。综上，随着移动通信行业的高速发展，将为通信行业产业链的各个环节带来巨大的市场发展空间。

（2）通信行业高速发展，通信天线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根据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等部委与机构共同组成的 IMT-2020(5G)推进组发布的《5G 愿景与需求》白皮书，面向 2020 年及未来，移动数据流量将出现爆炸式增长，预计 2010-2020 年全球移动数据流量增长将超过 200 倍，2010-2030 年将增长近 2 万倍；中国的移动数据流量增速高于全球平均水平，预计 2010-2020

年将增长 300 倍以上，2010-2030 年将增长超 4 万倍。因此，移动通信运营商在未来将面临飞速增长的数据流量压力，基站覆盖率和网络扩容将成为其最为迫切的需求，基站致密化将使得通信天线的使用量进一步增长，通信天线的市场规模将得到快速地增长。

同时，根据《5G 愿景与需求》白皮书，未来全球移动通信网络连接的设备总量将达到千亿规模，预计到 2020 年，全球移动终端（不含物联网设备）数量将超过 100 亿，其中中国将超过 20 亿。全球物联网设备连接数也将快速增长，2020 年将接近全球人口规模达到 70 亿，其中中国将接近 15 亿。到 2030 年，全球物联网设备连接数将接近 1,000 亿，其中中国超过 200 亿。海量的设备接入和多样化的物联网业务将为终端天线市场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3）通信行业内涵不断丰富，对通信天线的技术要求不断提升

通信天线作为实现移动通信网络覆盖的核心设备之一，是移动通信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移动通信产业的进步而不断发展。随着移动数据流量的快速增长，移动通信网络扩容成为网络建设最为迫切的需求，基站的覆盖率以及网络数据容量需要大幅提高，基站致密化、小型化、多频化和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对通信天线的技术要求不断提升。另外，随着 5G 规模商用提上日程，其为用户提供光纤般的接入速率，“零”时延的使用体验，千亿设备的连接能力，超高流量密度、超高连接数密度和超高移动性的总体愿景将对通信天线的技术含量提出更高的要求。

（4）项目建设将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能力，是紧握通信行业市场变革重大机遇的战略举措

随着通信行业的高速发展、通信行业内涵的不断丰富以及 5G 网络的规模商用，通信天线行业的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也对通信天线的技术含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在面临巨大市场机遇的同时亦面临着产品技术含量要求快速提升的挑战。

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民用通信天线设备制造商之一，掌握通信天线、射频

器件设计和制造的关键技术，在中国通信天线制造领域处于领先地位。但在 4G 网络规模商用阶段，公司的产品和应用较同行业内最为领先的企业稍有落后，未能第一时间把握 4G 网络建设的发展契机。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盛路通信将大力研发和生产满足不断提升的技术要求的通信天线产品，抢先进行在 5G 产业链上的布局，在多频超宽频、智能化波束技术、小型化、Massive MIMO、Eband 微波通信设备领域的大幅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和产品竞争力，结合公司已有的人才、技术、品牌、客户等方面的积累，有效把握通信行业高速发展带来的巨大市场空间以及 5G 网络规模商用的历史性机遇，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有效保障公司在通信天线领域的领先地位。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地点拟选址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内，通过对盛路通信自有的总建筑面积为 20,128.62 m² 的厂房进行装修改造作为实施场所。

(2) 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拟投入资金 46,288.59 万元，其中 39,00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拟通过募集资金解决。其它支出由盛路通信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使用对象	金额	投资占比
1	设备采购及安装费	37,080.98	80.11
2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	2,856.86	6.17
3	基本预备费	798.76	1.73
4	铺底流动资金	5,551.99	11.99
投资合计		46,288.59	100.00

1) 设备采购款及安装工程费

设备采购款按照厂商近期报价和企业类似工程进行估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36,353.9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设备				
部门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基站研发部	网络分析仪 E5230C	10	53.00	530.00
	互调测试仪 (SI-900D)	4	87.00	348.00
	互调测试仪 (SI-1800D)	4	87.00	348.00
	互调测试仪 (SI-2700D)	4	87.00	348.00
	电路刻板机 (配电脑)	4	25.00	100.00
	校准件	5	1.60	8.00
	全自动剥线机	4	46.00	184.00
无源研发部	频谱分析仪 FSV7	4	42.00	168.00
	程式恒温机	3	8.00	24.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900M)	2	26.00	52.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1800M)	2	26.00	52.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2700M)	2	26.00	52.00
	校准件 (85032FN 型)	2	1.80	3.60
	校准件 (85033EsmA)	2	2.50	5.00
微波研发部	矢量网络分析仪 E8363B (40G)	5	80.00	400.00
	测试项目专用电缆	20	2.60	52.00
	波导校准件 K11644A	5	5.50	27.50
	波导校准件 P11644A	5	5.50	27.50
	三坐标仪	5	50.00	250.00
	矢量网络分析仪器 (PNAN5227A)	5	80.00	400.00
	标准喇叭	10	0.90	9.00
	矢量信号源	5	28.50	142.50
终端研发部	色差仪	2	50.00	100.00
	网络分析仪 E5230C	4	53.00	212.00
汽车研发部	数字无线发射机测试仪 MS8609A	3	43.00	129.00
	噪声系数分析仪+噪声源	3	23.00	69.00
	IPSMP9100 仪器 (专用 GPS 仪器)	3	13.00	39.00
	多源信号发生器	3	19.50	58.50
	网络分析仪 E5230C	3	53.00	159.00
	2.51GHZ 信号发生器	5	12.00	60.00
	智能型静电放电发生器	3	2.50	7.50
	汽车远程测试场	1	350.00	350.00
室分研发部	网络分析仪	12	35.00	420.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900M)	6	26.00	156.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1800M)	6	26.00	156.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2700M)	6	26.00	156.00
	电路刻板机 (配电脑)	6	25.00	150.00

研发设备				
部门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校准件	5	1.60	8.00
合 计				5,761.10

单位：万元

测试设备				
部门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基站车间	网络分析仪 E5230C	16	53.00	848.00
	互调测试仪 (SI-900D)	4	87.00	348.00
	互调测试仪 (SI-1800D)	4	87.00	348.00
	互调测试仪 (SI-2700D)	4	87.00	348.00
	扭距测试仪	5	0.50	2.50
	基站车间测试暗波场	2	45.00	90.00
	多端口天线自动测试系统	3	10.00	30.00
	气密性测试仪 XT7648F	5	1.90	9.50
	校准件	6	1.60	9.60
无源车间	频谱分析仪 FSV7	10	42.00	420.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900M)	5	26.00	130.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1800M)	5	26.00	130.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 (2700M)	5	26.00	130.00
	校准件 (85032FN 型)	4	1.80	7.20
	校准件 (85033Esm)	4	2.50	10.00
微波车间	矢量网络分析仪 E8363B (40G)	10	80.00	800.00
	测试电缆	20	0.70	14.00
	波导校准件 K11644A	5	5.50	27.50
	波导校准件 P11644A	5	5.50	27.50
	三坐标仪	3	50.00	150.00
	标准喇叭	10	0.90	9.00
	气密性测试仪	10	1.90	19.00
	空气泄露测试仪 AL-1100A	6	2.50	15.00
	矢量信号源	5	28.50	142.50
终端车间	网络分析仪 E5230C	15	53.00	795.00
汽车车间	数字无线发射机测试仪 MS8609A	8	43.00	344.00
	噪声系数分析仪+噪声源	8	23.00	184.00
	IPSMP9100 仪器 (专用 GPS 仪器)	8	13.00	104.00
	多源信号发生器	6	19.50	117.00
	网络分析仪 E5230C	10	53.00	530.00
	2.51GHZ 信号发生器	8	12.00	96.00
	智能型静电放电发生器	10	2.50	25.00
	阻抗变换器+电源 EZ-12/HZ-9	10	3.90	39.00

测试设备				
部门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室分车间	网络分析仪	12	35.00	420.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900M)	8	26.00	208.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1800M)	8	26.00	208.00
	柜式无源互调分析仪(2700M)	8	26.00	208.00
近场测量系统	平面扫描测试系统(40GHz)	2	150.00	300.00
	平面扫描测试系统(80GHz)	2	300.00	600.00
	矢量网络分析仪器(PNAN5227A)	3	150.00	450.00
	矢量网络分析仪器(PNAN5222A+N5226)	3	150.00	450.00
合 计				9,143.30

单位：万元

生产设备				
部门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基站车间	电脑剥线机	15	2.80	42.00
	超高频感应加热设备	5	1.50	7.50
	全自动剥线机 PS9500RS	6	46.00	276.00
	同轴剥皮机 CS-5400	6	22.00	132.00
	点胶机	6	4.50	27.00
	自动焊接机	15	8.00	120.00
	打包机	6	8.00	48.00
	自动化装配流水线	6	450.00	2,700.00
无源车间	双头双平台自动锁螺丝机	10	8.00	80.00
	自动焊锡机	10	8.00	80.00
	自动包装机	5	54.00	270.00
	自动化装配流水线	5	200.00	1,000.00
微波车间	液压机 YQ28-315/815	5	47.00	235.00
	数控加工中心 T-500	9	23.50	211.50
	四柱液压拉伸机 YD65-400T	4	32.50	130.00
	捷甬达线轨加工中心 VMC-850L	4	33.50	134.00
	宁波力扬数控钻攻中心机 TC-45S	6	31.00	186.00
	反射面油压型设备	2	63.50	127.00
	伟仕达数控立式车床/CK5116B/5	4	88.00	352.00
	双柱立式车床 CQK5240B/1	3	170.00	510.00
	台湾大丸数控钻攻中心机	3	23.50	70.50
	数控金属旋压机	4	79.00	316.00
	喷涂机器人	10	21.00	210.00
	前处理、喷粉自动化生产线	3	500.00	1,500.00
小口径自动化装配流水线	3	150.00	450.00	

生产设备				
部门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V2 合路器自动化装配流水线	3	300.00	900.00
	MOTO 数据采集器 MC3190	15	1.00	15.00
汽车车间	自动贴片流水线(贴片、回流焊)	5	500.00	2,500.00
	天线绕线机	8	4.50	36.00
	SMT 车间净化设备	4	48.50	194.00
	自动螺丝机	8	8.00	64.00
	自动焊接机	8	8.00	64.00
	裁线机	8	10.00	80.00
	生产装配、包装自动化流水线	5	100.00	500.00
终端车间	全自动同轴线剥线机	10	15.00	150.00
	JSBX-28 半自动同轴线剥皮机	5	8.00	40.00
	气动铆压机	5	2.00	10.00
	上下拆安装机	10	3.00	30.00
	自动剥线机	5	15.00	75.00
	超声波焊接机	5	5.00	25.00
	自动焊接机	10	8.00	80.00
	全自动包装机	5	48.00	240.00
	GPS 自动化生产线	5	250.00	1,250.00
	终端天线自动化生产线	5	200.00	1,000.00
	内置天线自动化生产线	5	80.00	400.00
室分车间	自动剥线机	6	15.00	90.00
	自动焊接机	12	10.00	120.00
	自动螺丝机	6	8.00	48.00
	全自动包装机	6	54.00	324.00
	自动化装配流水线	6	350.00	2,100.00
合 计				19,549.50

单位：万元

管理设备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精益生产与生产执行系统	1	500.00	500.00
ERP 管理系统	1	800.00	800.00
容灾备份系统	1	100.00	100.00
DELL T630 服务器(仿真)	10	10.00	100.00
电磁仿真软件(性能仿真)	2	100.00	200.00
结构力学及流体力学(仿真)	2	100.00	200.00
总 计			1,900.00

综上，本项目设备采购款及安装工程费构成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研发设备	5,761.10
测试设备	9,143.30
生产设备	19,549.50
管理设备	1,900.00
合 计	36,353.90
安装工程费（设备采购款的 2%）	727.08
总 计	37,080.98

2)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是根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方法与参数”中规定的有关投资估算编制方法及行业规定进行估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占总投资额
1	装修费	2,512.86	5.43
2	基本建设工程	144.00	0.31
3	配套工程费	200.00	0.43
	合 计	2,856.86	6.17

3) 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

基本预备费是针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难以预料的支出，需要事先预留的费用，又称工程建设不可预见费。基本预备费按设备采购及安装费和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之和乘以基本预备费的费率进行计算。本项目的预备费率假设为 2%，基本预备费金额为 798.76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根据企业财务报告的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周转率的情况计算出运营期内所需流动资金的金额。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取流动资金总额的 20% 计入总投资，铺底流动资金为 5,551.9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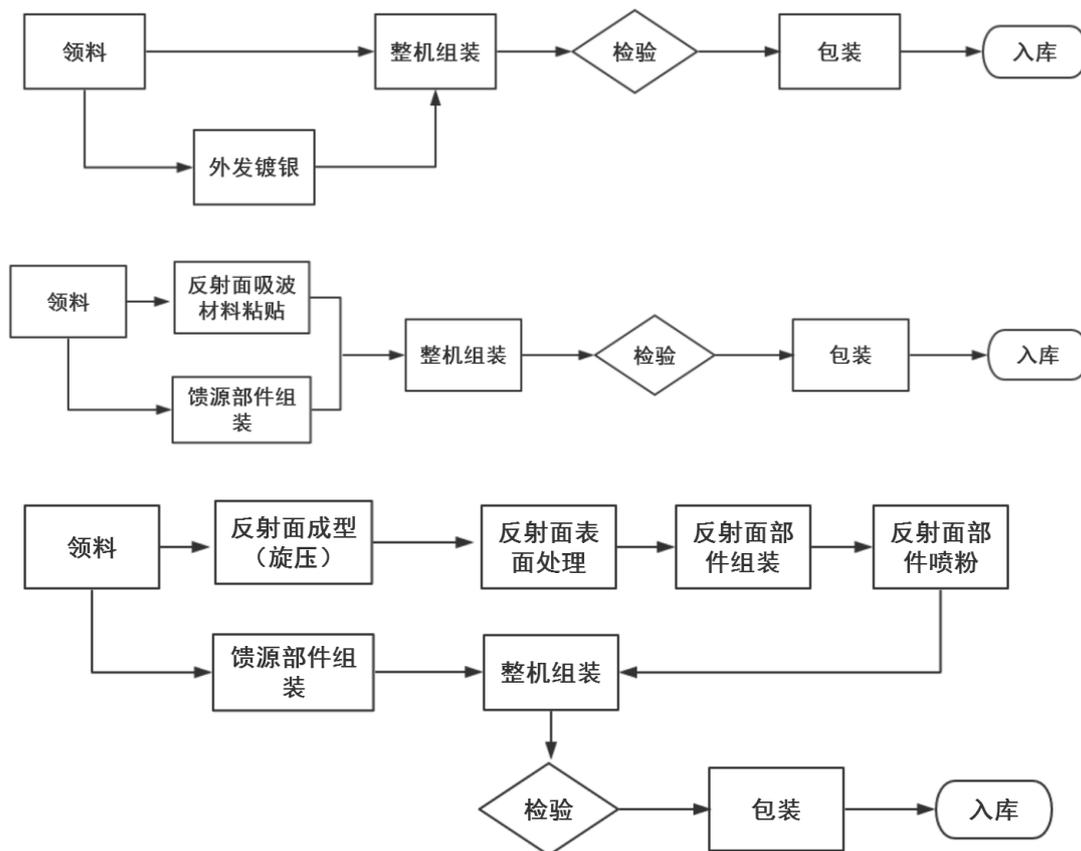
(3) 产品方案

项目建成之后主要生产产品包括超宽频室分天线、Massive MIMO 及多频多波束基站天线、EBand/VBand 系列微波天线、多功能终端天线等产品。预计完全达产后，年实现销售收入 77,672.57（不含税）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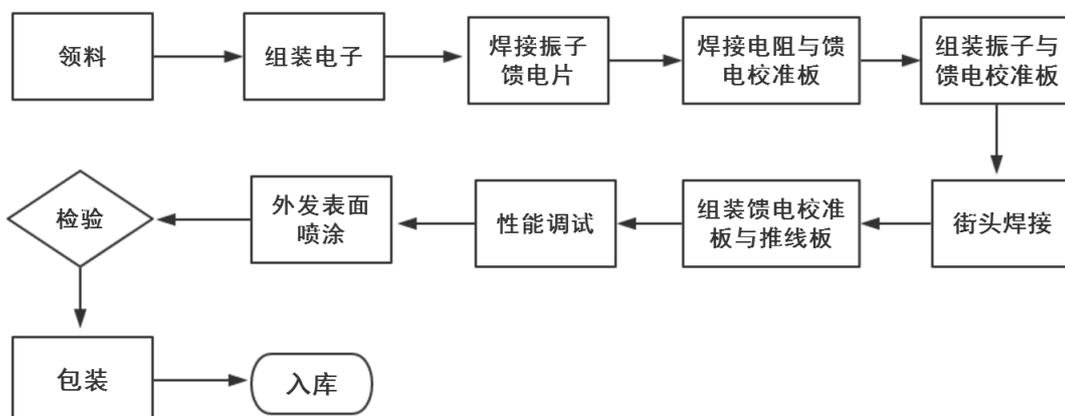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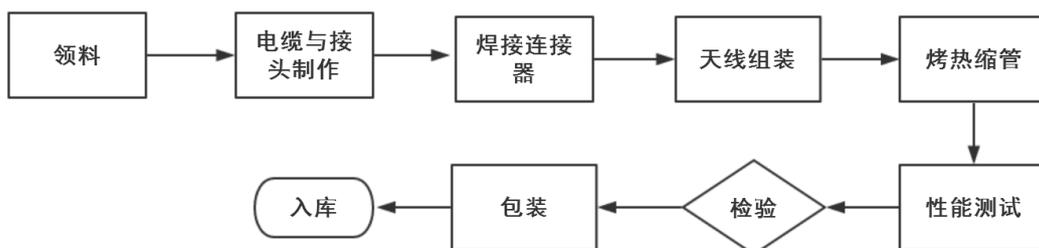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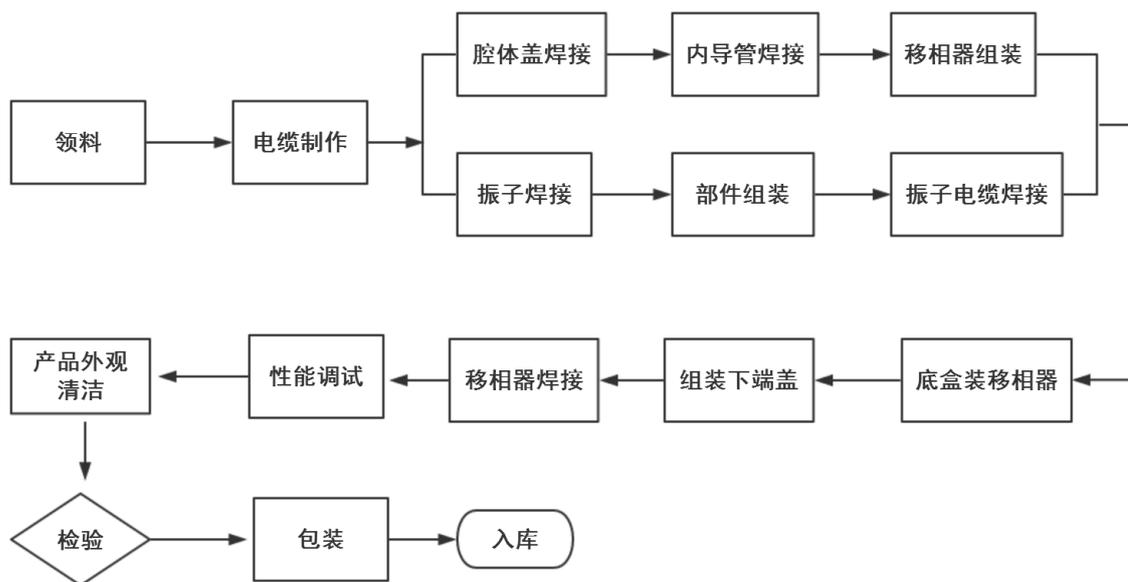
项目工艺流程图包括焊接、组装、装配、打胶、测试及封装等工艺。各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如下：

1) EBand/VBand 系列天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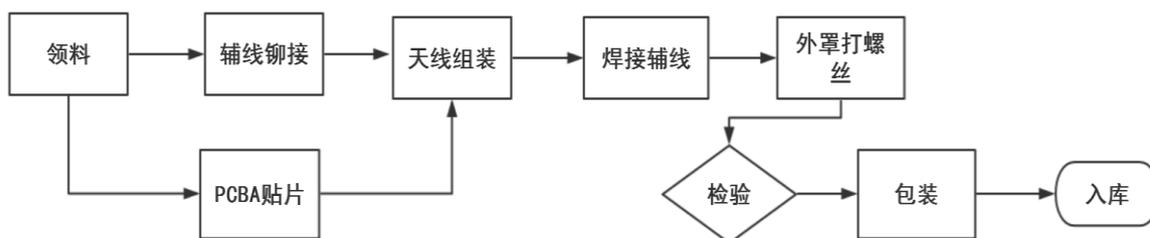


2) 基站天线及室分天线





3) 终端天线



(5) 募投项目建设的预计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需要经历可行性分析、建筑装修图纸设计、装修工程实施、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人员培训、项目试运行及竣工验收等环节，具体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1	可行性分析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本项目属于信息产业中的鼓励类项目中“数据通信网设备制造及建设”。

2010年10月,国务院颁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明确将加快建设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的研发和产业化;2016年3月两会授权颁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年)规划纲要》将新一代移动通信列为重点发展领域。

(2) 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技术储备和强大的产品研发能力,为生产基地的建设和后续产品生产提供了技术上的保障

公司在通信设备领域始终保持着自身独到的优势和先进的技术,掌握了通信天线、射频器件设计和制造的关键技术,并积极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共同进行技术研发与交流。公司被评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工程中心”、“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并组建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同时拥有CNAS国家实验室认证。公司还获得了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企业”、“中国驰名商标”等称号。

为保证产品的质量并树立品牌形象,公司打造了一支稳定而专业的质量控制团队,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08、TS16949:2009、QC080000、OHSMS18001、邓白氏认证等一系列体系认证,对产品进行严格把关,为实现公司“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保驾护航。

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民用通信天线设备制造商之一,掌握通信天线、射频器件设计和制造的关键技术,天线研发能力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在中国通信天线制造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因此完全具备本项目实施所需的生产和技术条件。

(3) 公司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及充足客户储备，为募投项目产品销售带来有利保障

公司在通信行业已有多年的发展历史，储备了大量的管理人才。管理团队主要成员长期从事通信行业工作，经验丰富且对通信行业销售服务有着深入的理解。公司管理团队时刻关注行业和市场的需求变化和发展趋势，始终关注对生产过程的成本控制和流程再造，持续追求技术工艺的提高和技术创新。管理团队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的改进能力有力促进了本项目的实施。

另外，凭借多年的市场积累和优质的产品技术保证，公司已经具备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形成了大批优质客户储备。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为中国移动、华为技术、中兴通讯等国际知名的运营商和设备集成商进行配套生产，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同时，公司亦与诺基亚、三星等国际知名设备集成商进行了深度合作研发。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覆盖广东、广西、贵州、河北、浙江、江苏、湖南、湖北、内蒙古、甘肃、新疆、上海、北京、辽宁等 20 多个省级地区且能辐射全国的销售服务网络。能有效保证售后服务和客户关系的维护。

因此，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及充足客户储备，为募投项目产品销售带来有利保障。

4、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 经营模式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包括超宽频室分天线、Massive MIMO 及多频多波束基站天线、EBand/VBand 系列微波天线、多功能终端天线等产品，仍处于基站天线、微波天线和终端天线的范畴，主要系公司针对原有产品在技术和生产上的升级，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与公司现有经营模式保持一致。

采购方面，公司仍然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模式，以营销中心的销售订单为基础确定物料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同样坚持以销定产作为主要原则，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建设柔性生产线，合理调配仪器设备和人力资源。产品销售方面，公司以自有品牌直接向移动

通信运营商和设备集成商进行销售，且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供应合同；公司产品中标后，首先与运营商、设备集成商签订框架合同，再根据运营商和集成商的具体订单、发货通知供货；同时，公司销售部门亦会通过公司网站、展会、发送资料等方式宣传公司产品，获取意向客户和意向订单并确认产品详细要求或以送样等方式确定需求后，完成客户询价与公司报价，并签订合同。

(2) 盈利模式

通过本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及生产能力，并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对技术要求不断提升的通信天线产品的需求，抢先完成在 5G 网络大规模商用前的产业链布局。同时，公司将结合已有的人才、技术、品牌、客户等方面的积累，有效把握通信行业高速发展及未来 5G 网络规模商用带来的历史性机遇，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并通过获取更多运营商及设备集成商的采购订单，实现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

5、经济效益分析

(1) 项目达产后预计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

本项目的主要产品包括超宽频室分基站天线、Massive MIMO 及多频多波束基站天线、EBand/VBand 系列微波天线、超宽频射频器件及组件、多功能终端天线。根据深圳市新产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盛路通信智能通信天线研发与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项目完全达产后，可实现销售收入 77,672.57（不含税）万元，利润总额为 11,189.15 万（税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77,672.57
营业成本	53,192.55
销售税金及附加	630.24
期间费用	12,660.63
利润总额	11,189.15
所得税	1,678.37
净利润	9,510.78

(2) 测算依据、过程和结论

1) 募投项目达产后收入测算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业收入按照销售单价乘以产量测算,由于项目产品主要面向 5G 网络及未来通信技术的发展,相关产品未大批量生产,市场价格尚未稳定。公司根据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及一定的成本加成对产品的销售单价进行预测。本项目达产年度营业收入为 77,672.57 万元,具体收入构成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元)	数量(万台)	销售收入(万元)
1	超宽频室分基站天线	20.00	700.00	14,000.00
2	Massive MIMO 及多频多波束基站天线	1,770.00	18.00	31,860.00
3	EBand/VBand 系列微波天线	1,066.00	14.25	15,190.50
4	多功能终端天线	119.00	110.00	13,090.00
5	超宽频射频器件及组件	10.09	350.00	3,531.50
合计		/	/	77,672.00

公司在超宽频室分基站天线、Massive MIMO 及多频多波束基站天线、EBand/VBand 系列微波天线和多功能终端天线的原材料成本的基础上加成 40% 作为对应产品的销售价格;由于超宽频射频器件及组件的技术含量相对较低,因此公司在原材料成本的基础上加成 33% 作为对应产品的销售价格。

2)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预测依据
1	原材料费用	46,778.68	按各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情况,结合原材料单价测算
2	折旧及摊销费	3,714.52	以固定资产原值按直线法测算
4	工资及福利费	2,544.00	公司预计新增 400 名员工,根据最近三年的平均工资及薪酬福利情况,人均年薪金为 6.36 万元计算而来
5	其他制造费用	155.35	根据公司的历史情况,其他制造费用取营业收入的 1.1% 作为测算依据
合计		53,192.55	

3) 毛利率的预测情况

根据前述营业收入及相关的营业成本预测，本项目的毛利率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达产后金额/毛利率
营业收入	77,672.57
营业成本	53,192.55
毛利率	31.5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预测达产后的毛利率为 31.52%。根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与本项目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年平均值
基站天线	36.95%	31.59%	28.27%	32.27%
微波通信天线	17.15%	21.54%	27.01%	17.15%
射频器件与设备	17.47%	23.23%	26.48%	17.47%
终端天线	28.68%	25.03%	24.09%	25.93%
合计	27.66%	26.15%	27.19%	27.00%

最近三年，公司上述产品的平均毛利率为 27.00%，本项目预测毛利率为 31.52%，较公司历史产品的毛利率高 4.52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项目产品以基站天线为主，基站天线销售占比达 60%左右，而公司基站天线的销售毛利率相对较高所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通宇通讯相比，其基站天线及终端天线最近三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44.97%和 36.58%，公司本项目的预测毛利率仍然大幅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预测数据较为稳健。

综上所述，公司本项目达产后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的预测依据充分，预测数据合理。

4) 期间费用的预测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预测依据
1	销售费用	4,893.37	参考盛路通信母公司报告期内 2015 及 2016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4%及 5.68%，达产年销售费用占收入比取 6.3%
2	管理费用	7,767.26	参考公司母公司（即独立运营通信天线的主体）的历史费用率情况，剔除本次募投测算已在成本项目考虑的项目（如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以及本次募投不会导致相关费用新增的项目（如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中介咨询费、上市发行费等）后的费用率，2015 及 2016 年分别为 9.85%和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预测依据
			9.34%，故本次募投项目取管理费用率 10%。
3	所得税	1,678.37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达产后所得税率取 15%
	合计	14,339.00	

公司营业收入及各项成本费用的预测符合公司历史情况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预测依据充分，预测数据合理。

6、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主要为金属加工件、电子元器件、塑胶件、五金标准件和包装材料等，供应商较多，市场竞争充分，具有较强的保障性。

项目生产所需配备的能源为水和电，项目实施地有充足的电力和丰富的水源供应，市政设施齐全，能源供应充足且稳定。

7、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等，公司将采取恰当、有效的措施对相关污染物进行处理，确保生产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目前盛路通信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三云环复【2017】63号关于《盛路通信智能通信天线研发与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8、项目审批

本项目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017-440607-39-03-809914号）。

(二) 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及目的

(1) 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推动汽车产业整体持续发展，汽车销量及保有量持续增长，为汽车电子产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积极发展汽车产业是我国产业升级的需要，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近年来我国相继出台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中国制造 2025》等政策，引导汽车行业从中国“制造”朝着中国“智造”转型，积极推动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同时，各级地方政府亦出台了相关配套政策、发展规划、财政补贴及税收优惠等为国内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提供了支持。

在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和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我国汽车产业经历了高速发展，汽车销量实现了井喷式增长，汽车工业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00年至2016年，我国汽车销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7.60%。2016年我国汽车销量达到2,793.89万辆，比上年同期增长13.74%，稳居世界第一。另外，根据Wind资讯数据，2011年初至2016年12月底，我国汽车保有量由9,085.94万辆增长至1.94亿辆，增长迅猛。未来几年，中国汽车产业预计将保持增长状态，为汽车电子生产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 近年来，汽车电子销售规模快速增长

我国汽车产业井喷式增长带来了汽车电子行业的爆发，在汽车智能化和信息化趋势的推动下，汽车电子的整体市场规模增长迅速。消费电子的兴起亦促使消费者对汽车电子需求逐步增高。根据前瞻数据库数据，我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从2011年的372.0亿美元增长2016年的740.6亿美元，复合增长率高达14.76%。

另外，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方式日趋多元化，人们对生活休闲的品质要求不断提升。车载信息娱乐系统融合了导航及多媒体娱乐等功能，在日益增多的驾车时间内为车主增添行车的便利性和乐趣。随着技术的进步以及成本的降低，越来越多的车载信息系统成为汽车的“标准配置”，从而促进了车载电子产品前装市场持续增长。

根据 Wind 资讯数据，我国汽车车载电子前装产品出货量由 2011 年的 104.5 万台，增长至 2016 年末的 501.8 万台，年均增长率为 36.86%，装配率由 2011 年的 5.64% 上升至 2016 年的 17.96%，预计未来仍将持续增长。

(3) 该项目的实施将全面提升合正电子的智能制造能力，完善制造环节、提升精益制造水平，从而更好的满足客户和市场的需求，为业绩持续增长打下基础

近年来，DA 智联系统已逐步向多功能、定制化、智能化转变，其销量快速增长，对生产线的技术水平及自动化程度要求快速上升。合正电子年均销售额保持快速增长，2016 开始出现由于外购五金件及塑料件交货周期无法满足要求导致公司生产线停线的情况，影响订单交付。

另外，随着车主对车载智能电子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精度要求不断提高，性能优越、功能性强的车载智能电子产品日益凸显出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合正电子 DA 智联系统的主要生产设备处于国内较为领先的水平，但生产线的综合性能与国际优秀企业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且因为一些制造流程还处于外包状态，使得产品的稳定性受到影响。

除此之外，合正电子的产品主要面向前装市场用于整车生产，主要向汽车生产厂商或其关联方进行销售。近年来汽车制造商对其供应商的规模和生产能力要求越来越高，较高的生产能力和交期保障是获得车厂订单并进行业务拓展的关键。

因此，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产品种类的增多以及汽车制造商要求逐步提升，合正电子亟需建设符合上述发展要求的生产线，以提升制造能力，完善生产流程，消除发展瓶颈，从而拓展更多前装客户。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合正电子将引入自动化程度更高的生产线，提高组装生产线的效率，并将原先通过外包生产的塑胶件、五金件、注塑等流程纳入自身生产体系，获得规模效应并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和交货的及时。此外，新设备的引入也为合正电子实现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产品性能的提升创造更积极的条件，从而更好地满足客户和市场的需求，为业绩持续增长打下基础。

(4) 项目的实施将使合正电子建立多品种汽车电子产品的智能制造能力，为合正电子依托于现有核心产品和客户向汽车电子领域全面发展打下基础

合正电子制定了依托于目前的核心产品 DA 智联系统，围绕汽车客户群，向其他汽车智能产品延伸，为国内外前装车厂提供多方面、多品类的汽车电子产品与服务的战略。通过自主开发、技术引进等多种方式，合正电子已开发并部分量产了诸如舒适进入系统及行车记录仪等多种车身智能产品。通过智能制造基地的建设，合正电子得以以现有 DA 智联系统为基础，进一步向扩展掌控系统、电尾门及电吸门等多种车体智能结构类产品进行延伸，使得其提供的产品能够全方位满足整车生产厂商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地点拟选址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南丰大道民营科技园，拟通过租赁佛山市盛夫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位于该工业园内厂房并进行扩建装修作为实施场所。项目占地面积 18,098.00 平方米，建成后总建筑面积为 18,098.00 平方米。

(2) 项目投资

项目拟投入资金 58,430.70 万元，其中 47,00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拟通过募集资金解决，其它支出由合正电子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使用对象	金额	投资占比
1	设备采购及安装费	47,637.66	81.53
1.1	设备购置费	47,166.00	80.72
1.2	安装工程费	471.66	0.81
2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	2,253.91	3.86
3	基本预备费	997.83	1.70
4	铺底流动资金	7,541.30	12.91
投资合计		58,430.70	100.00

1) 设备投资额及安装工程费

设备采购款按照厂商近期报价和企业类似工程进行估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47,169.00 万元，安装工程费取设备采购款的 1%，为 471.69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精密磨具车间					
1	注塑机	台	20	295.90	5,918.00
2	自动机械手	个	39	50.00	1,950.00
3	电脑锣	台	5	132.00	660.00
4	精雕机	台	2	300.00	600.00
5	火花机	台	5	138.00	690.00
6	慢走丝机	台	2	160.00	320.00
7	中走丝机	台	8	160.00	1280.00
8	数控铣床	张	6	200.00	1200.00
9	大水磨床	张	2	34.00	68.00
10	手摇磨床	张	6	20.00	120.00
11	打孔机	台	2	20.00	40.00
12	摇臂钻	个	2	3.00	6.00
13	深孔钻	个	1	30.00	30.00
14	三次元测量机	台	1	50.00	50.00
15	数控中心	个	1	300.00	300.00
16	二次元测量机	台	1	5.00	5.00
17	冲床	张	18	155.00	2,790.00
18	剪板机	台	1	6.00	6.00
19	铆钉机	台	1	1.00	1.00
20	攻牙机	台	6	0.60	3.60
21	贴膜机	台	1	0.80	0.80
22	送料机	台	4	2.00	8.00
	合计				16,046.40
SMT（贴片）车间					
1	上板机	台	13	10.00	130.00
2	PCB 板清洗机	台	14	15.00	210.00
3	锡膏印刷机	台	14	150.00	2100.00
4	SPI(锡膏厚度检测仪)	台	7	90.00	630.00
5	接驳台	台	14	0.60	8.40
6	贴片机	台	21	480.00	10080.00
7	接驳台	台	14	0.60	8.40
8	回流焊	个	7	160.00	1120.00
9	接驳台	台	14	0.60	8.40
10	AOI 测试仪	台	7	120.00	840.00
11	下板机	台	14	8.00	112.00

12	电容剪脚机	台	1	3.00	3.00
13	分板机	台	1	36.00	36.00
14	单边自动插件线	条	1	80.00	80.00
15	波峰焊	个	2	60.00	120.00
16	计数器	台	2	1.20	2.40
17	搅拌机	台	1	1.50	1.50
18	烧录机	台	4	8.00	32.00
19	干燥箱	台	1	1.50	1.50
20	智能首件测试仪	台	1	25.00	25.00
21	SPI(锡膏厚度检测仪)	台	2	90.00	180.00
22	锡膏粘度检测仪	台	1	75.00	75.00
23	飞达校正仪	台	1	8.00	8.00
24	吸嘴清洗机	台	1	50.00	50.00
25	高速 3D 激光打标机	台	2	40.00	80.00
26	BGA 返修台	台	1	15.00	15.00
27	高温烤箱	台	1	10.00	10.00
28	全自动钢网清洗机	台	1	150.00	150.00
29	应力测试仪	台	1	13.00	13.00
30	首件检测仪	台	1	10.00	10.00
31	X-RAY	台	1	180.00	180.00
32	智能物料仓	台	6	200.00	1200.00
33	IC 测试仪	台	1	23.00	23.00
34	FCT 测试仪	台	20	30.00	600.00
35	除尘设备	套	1	500.00	500.00
	合计				18,642.60
组装车间					
1	台式点胶机	台	15	50.00	750.00
2	上下循环生产线	条	5	140.00	700.00
3	导航自动检测设备	台	75	30.00	2250.00
4	自动老化房	个	5	150.00	750.00
5	振动试验机	台	10	8.00	80.00
6	电批	台	60	0.10	6.00
7	螺丝机	台	60	0.20	12.00
8	压屏治具	台	10	3.00	30.00
9	点胶自动压合线	条	2	160.00	320.00
10	自动机械手	台	20	20.00	400.00
11	自动机打螺丝机	台	30	10.00	300.00
12	MES 系统(软、硬件)	台	1	200.00	200.00
13	压屏机	台	6	10.00	60.00
14	预组装线体	台	5	130.00	650.00

15	自动包装机	台	2	90.00	180.00
16	自动焊接机	台	10	30.00	300.00
	合计				6,988.00
涂装车间					
1	自动喷涂线	条	1	2100.00	2100.00
2	自动 UV 喷涂线	条	1	800.00	800.00
3	丝印机	台	2	60.00	120.00
4	镭雕机	台	2	60.00	120.00
	合计				3,140.00
精密机构组装车间					
1	自动老化房	个	3	150.00	450.00
2	振动试验机	台	3	5.00	15.00
3	电批	个	30	0.10	3.00
4	螺丝机	台	30	0.30	9.00
5	自动机械手	个	24	20.00	480.00
6	自动机打螺丝机	台	12	10.00	120.00
7	预组装线体	条	3	190.00	570.00
8	超声波机	台	3	25.00	75.00
9	灌胶机	台	1	60.00	60.00
10	自动焊锡机	台	3	150.00	450.00
11	涂覆线体	个	3	40.00	120.00
	合计				2,352.00
	设备投资额总计				47,169.00
	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款的 1%）				471.69
	投资总额				47,640.69

2)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算按国家发改委、建设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方法与参数”中规定的有关投资估算编制方法及行业规定进行估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 额	占总投资额
1	装修费	1,129.90	1.93
2	基本建设工程	980.01	1.68
3	配套工程费	144.00	0.24
	合计	2,253.91	3.86

3) 基本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

基本预备费按设备采购及安装费和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之和乘以基本预备费的费率进行计算。本项目的基本预备费率假设为 2%，基本预备费金额为 997.83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主要根据企业历史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周转率情况计算出运营期内所需流动资金的金额。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取流动资金总额的 20% 计入总投资，铺底流动资金为 7,541.3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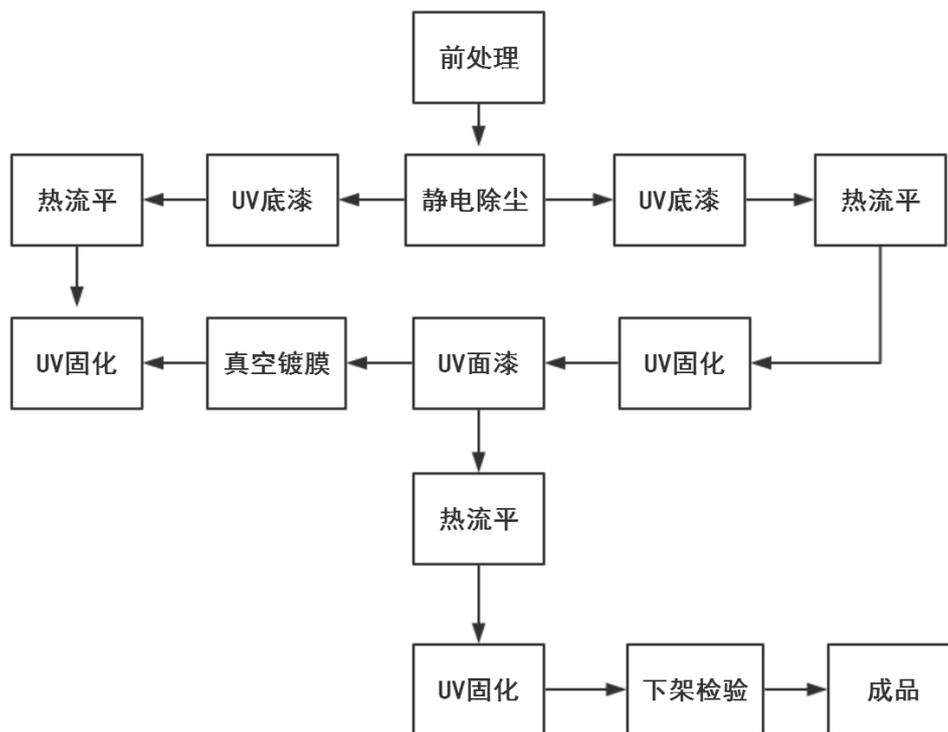
(3) 产品方案

本项目建成之后主要生产产品包括 DA 智联系统、舒适进入系统、扩展掌控系统、行车记录仪、电尾门等车载信息系统及车身智能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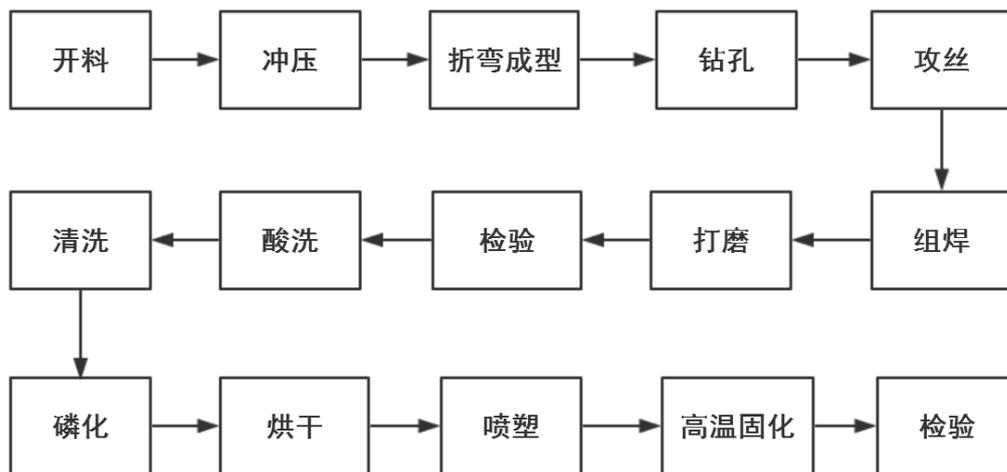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塑胶件流程、涂装组装流程、五金件流程、SMT 流程、组装车间流程以及翻转屏组装车间流程，其中塑胶件流程、涂装组装流程、五金件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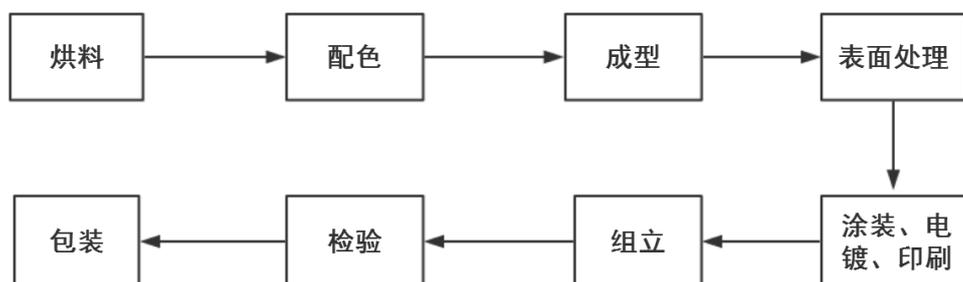
1) 塑胶件流程



2) 五金件流程图



3) 涂装组装流程图



(5) 募投项目建设的预计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需要经历可行性分析、建筑装修图纸设计、装修工程实施、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人员培训、项目试运行及竣工验收等环节，具体如下：

序号	工作阶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1	可行性分析																								
2	建筑装修图纸设计																								
3	装修工程																								
4	设备采购																								
5	设备安装调试																								
6	人员培训																								
7	项目试运行																								
8	竣工验收																								

(6) 募集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投资金额(万元)	28,200.00	18,800.00	47,000.00
投资比率(%)	60.00	40.00	100.00

(7)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单位：万元

项目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设备购置费	47,166.00	-

项 目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工程建设及装修费用	2,253.91	-
安装工程费	-	471.66
基本预备费	-	997.83
铺底流动资金	-	7,541.30
合计	49,419.91	9,010.79

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共计投入 58,430.70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为 49,419.91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 9,010.7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为 47,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2017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在该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未以自有资金投入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8)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实施主体为非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合正电子拥有相关的生产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能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上的保障

合正电子致力于车载信息系统的研发与生产，在向主流车厂提供前装产品的同时向车身智能产品延伸，为车厂及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与服务。合正电子拥有行业先进的汽车零部件生产、测试设备和现代化高标准的生产环境，拥有独立完整的软硬件研发团队，自主掌握的关键核心技术，主要管理团队均为汽车行业内拥有多年零部件研发与制造管理经验的高级人才。公司于 2011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成为微软全球金牌合作伙伴，同年通过“TS1694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3 年获得苹果 MFI 开发授权、蓝牙 BQB 认证测试证书、Wi-Fi 联盟认证证书、MHL_Certificate 证书、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等，为公司产品开发提供了有利保障。

因此,丰富的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能力使公司完全具备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技术条件。

(2) 合正电子具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优质的客户储备,为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和产品销售提供了保证

合正电子在汽车电子行业已有多年的发展历史,储备了大量的管理人才,主要成员长期从事汽车电子行业工作,对行业的发展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公司管理团队时刻关注行业和市场的需求变化和发展趋势,始终关注对生产过程的成本控制和流程再造,持续追求技术工艺的提高和技术创新。管理团队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的改进能力有力促进了该项目的实施。

除此之外,凭借多年的市场积累和优质的产品技术保证,合正电子目前已经具备了良好的客户知名度,在不断扩大市场份额的同时,形成了大批优质客户储备。目前,合正电子长期合作的部分优质客户包括东风日产、东风本田、英菲尼迪、东风启辰、广汽本田、广汽三菱、广汽乘用车、众泰汽车、观致汽车、四川野马、北汽瑞丽、一汽轿车等知名汽车生产销售企业。公司在与客户合作的过程中,始终把握“质量为本、服务领先、合作双赢”的市场发展理念,受到客户的广泛好评,长期的业务合作使公司与客户之间形成了良好的关系。因此,充足的客户储备为消化项目的新增产能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4、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 经营模式

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建成之后主要生产 DA 智联系统、舒适进入系统、扩展掌控系统以及行车记录仪等车载信息系统及车身智能产品,仍属于汽车电子领域,主要为合正电子针对原有产品和生产线在技术和生产方面进行升级,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与合正电子现有经营模式保持一致。

采购方面,合正电子仍然按照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并根据采购计划组织采购。生产制造方面,合正电子依旧坚持以销定产作为主要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通过募投项目的建设,合正电子将新增塑胶件、五金

件、注塑件等生产环节和生产工艺。产品销售方面，合正电子依旧分为前装和后装业务团队进行销售。前装业务主要根据汽车厂商的订单进行生产并销售，后装业务主要客户为经销商及4S店，一般采用预收款等方式进行销售。

(2) 盈利模式

本项目利用合正电子在车载电子领域的优势，引入自动化程度更高的生产线，提高产能及组装生产线的效率，并将原先通过外包的塑胶件、五金件、注塑件等生产流程纳入自身生产体系，在获得规模效应的同时，也可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交货的及时性。通过募投项目生产产品的前装及后装销售实现盈利。

5、经济效益分析

(1) 项目达产后预计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

根据深圳市新产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项目完全达产后，可实现销售收入 120,587.00（不含税）万元，利润总额为 17,002.42 万元（税前），具有良好的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营业收入	120,587.00
2	销售税金及附加	850.24
3	主营业务成本	88,111.49
4	管理费用	9,196.43
5	销售费用	5,426.42
6	利润总额	17,002.42
7	净利润	14,452.06

(2) 测算依据、过程和结论

1) 募投项目达产后收入测算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业收入按照销售单价乘以产量测算，已有产品的销售单价以发行人现有产品售价作为测算依据，新产品的销售单价参照目前竞争产品的市场价格和公司计划定价策略为测算依据。本项目达产后正常年份营业收入

为 120,587.00 万元，具体收入构成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元/台）	数量（万台）	销售收入（万元）
1	DA 类产品	1,460.00	58.00	84,680.00
2	结构类产品	960.00	31.50	30,240.00
3	其它产品	257.60	22.00	5,667.00
合 计		/	/	120,587.00

①DA 类产品主要包括 DA 智联系统，无极芯导航及导航模块，本次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明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元/台）	数量（万台）	销售收入（万元）
1	DA 智联系统	1,700.00	37.00	62,900.00
2	无极芯导航	1,117.50	18.00	20,115.00
3	导航模块	555.00	3.00	1,665.00
合 计		/	/	84,680.00

②结构类产品明细：

合正电子结构类产品主要包括舒适进入系统、扩展掌控系统以及电尾门等产品，收入预测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元/台）	数量（万台）	销售收入（万元）
1	舒适进入系统	1,179.50	2.50	2,948.75
2	扩展掌控系统	1,030.80	13.50	13,915.80
3	电尾	1,050.0	12.00	12,600.00
4	收纳系统	222.00	2.50	555.00
5	一脚踢	220.45	10.00	220.45
合 计		/	/	30,240.00

③其他类产品明细：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元/台）	数量（万台）	销售收入（万元）
1	氛围灯	85.00	4.50	382.50
2	流媒体后视镜	1,330.00	0.80	1064.00
3	智能后视镜	1,100.00	2.00	2200.00
4	行车记录仪	480.00	1.20	576.00
5	倒车后视	380.00	2.50	950.00
6	USB 车充	45.00	11.00	495.00
合 计		/	/	5,667.00

2)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预测依据
1	原材料费用	78,908.51	按各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情况, 结合原材料单价测算
2	厂房租赁成本	303.98	按照租赁盛夫通信面积 18,098.00 平米进行计算, 达产年每平米月租金为 14.00 元
3	折旧及摊销费	4,677.91	以固定资产原值按直线法测算
4	工资及福利费	3,936.00	按照生产相关人员的人均薪酬、人数测算。生产人员 340 人, 技术人员 200 人。生产人员人均月薪资开支预计 4,000 元, 技术人员预计 7,500 元
5	其他制造费用	789.09	其他制造费用为生产过程中其他发生的制造费用, 根据生产经验, 取原材料的 1%
	合计	88,615.49	

3) 毛利率的预测情况

根据前述营业收入及相关的营业成本预测, 本项目的毛利率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达产后金额/毛利率
营业收入	120,587.00
营业成本	88,111.49
毛利率	26.93%

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预测达产后的毛利率为 26.93%。根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审计报告, 公司最近三年与本项目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年平均值
DA 智联系统	34.96	35.97	40.06	36.01
其他	69.50	61.42	59.56	65.58
合计	36.98	36.30	40.13	37.10

募投项目达产后, 预计随着收入的上升, 产品毛利率会有所下降,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平均毛利率为 26.93%, 低于 2016 至 2014 年平均毛利率 37.10%, 预测谨慎合理。

综上所述, 公司本项目达产后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的预测依据充分, 预测数据合理。

4) 期间费用及所得税测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预测依据
1	销售费用	5,426.42	参考合正电子报告期内 2015 及 2016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1% 及 4.89%，达产年销售费用占收入比取 4.5%
2	管理费用	8,692.43	参考合正电子报告期内 2015 及 2016 年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4% 及 9.01%，预计随着收入的增加，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会有所降低，达产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 7.63%
3	所得税	2,550.36	合正电子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取 15%
	合计	16,669.21	

5) 本次募投项目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对比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德赛西威 IPO	路畅科技 IPO
1	募投项目投资额	58,430.70	66,685.98	30,006.80
2	募集资金使用额	47,000.00	61,205.42	11,525.98
3	达产后营业收入	120,587.00	319,990.48	144,860.00
4	达产后利润总额	17,002.42	21,586.38	19,215.00
5	达产后利润率(%)	14.10%	6.75%	13.26%
6	投资回报率(%)	29.10%	32.37%	64.04%

发行人同行业公司为德赛西威与路畅科技。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 DA 智联系统及其他车身智能类产品，与德赛西威和路畅科技 IPO 募投项目类似，具有可比性，发行人本项目达产后利润率与路畅科技类似 IPO 募投项目接近。投资回报率为德赛西威类似。

6、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 主要原辅材料及配套件供应

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及配套件主要为：外观塑胶件、电子机械、印刷电路板、彩色液晶显示模组、半导体元器件、机芯、标准集成电路、专业定制芯片等。合正电子与材料供应商合作多年，关系紧密，有充足的保障。

(2) 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能源主要包括水和电力。项目用水来自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供水可以得到保证；项目所需电力由市政电缆直接接入到园区，电力资源充足。

7、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等，公司将采取恰当、有效的措施对相关污染物进行处理，确保生产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目前合正电子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三云环复【2017】51号关于《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函。

8、项目审批

本项目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017-440607-39-03-008785号）。

(三) 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及目的

汽车电子企业的研发能力将直接影响其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车载电子产品面临震动、信号干扰等复杂多变的车载环境，且需紧密结合驾乘者在产品应用体验中的各种细节需求，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行业，其研发依赖完善的实验手段和规范完整的研发环境。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行业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越发加快，只有积极投入并持续研发，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才能满足市场日益提升的差异化需求，巩固并增强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合正电子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和技术开发能力，但是与国际国内大企业相比，公司的研发实力仍然较弱，目前的研发中心难以满足关键技术的实验测试要求，从而影响了其产品升级与创新。

为了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依托 DA 智联系统已有的客户渠道向汽车电子领域进一步拓展，合正电子需要持续提升自身的研发和实验水平，健全产品测

试能力。建设新的研发中心可有效提高合正电子研发水平，增强其核心竞争力。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地点拟选址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拟通过租赁盛路通信位于工业园内总建筑面积 7,179.69 m² 的厂房进行装修改造作为实施场所。

(2) 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拟投入资金 7,241.33 万元，其中 6,00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拟通过募集资金解决。其它支出由合正电子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使用对象	金额	投资占比
1	设备购置费	6,334.00	87.47
2	厂房建筑装修及办公家具购置费	892.97	12.33
3	设计费用	14.36	0.20
投资合计		7,241.33	100.00

1) 设备购置费

单位：万元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CAN 工具 CANcaseXL	个	1	28.00	28.00
2	CANoe	个	3	37.00	111.00
3	PCAN	台	4	13.50	54.00
4	BCM 测试系统	套	1	186.00	186.00
5	网络分析工具套件	套	4	130.00	520.00
6	I2c 分析仪	台	1	22.00	22.00
7	EMScan	台	1	50.00	50.00
8	usb3.0 一致性测试套件	套	1	150.00	150.00
9	USB2.0 一致性测试套件	套	1	120.00	120.00
10	高频示波器	台	3	60.00	180.00
11	13GSMA 差分高速信号专用探头	套	1	15.00	15.00
12	13G 差分探头	套	1	26.00	26.00
13	4G 单端探头	套	1	12.00	12.00
14	手机综测仪整套	套	2	58.50	117.00
15	蓝牙测试仪套件	套	1	128.00	128.00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6	无线通信综合测试仪	台	2	270.00	540.00
17	阻抗测试仪	台	1	21.00	21.00
18	专用电源	台	3	60.00	180.00
19	可编程电源	台	5	32.00	160.00
20	RLC 负载	台	5	12.00	60.00
21	大功率负载	套	5	19.00	95.00
22	功率分析仪器	台	1	15.00	15.00
23	强光照射仪	台	1	38.00	38.00
24	高频信号发生器	台	3	48.00	144.00
25	中央信号放大器	套	2	40.00	80.00
26	音频分析仪	台	3	18.00	54.00
27	RDS/RBDS 信号源	台	1	14.00	14.00
28	亮度计	台	1	65.00	65.00
29	石英钟	台	1	10.00	10.00
30	路谱采集仪	台	1	35.00	35.00
31	便携式流明计	台	1	25.00	25.00
32	环境温湿度监控系统	台	2	37.00	74.00
33	快速高低温交变湿热箱	台	8	95.00	760.00
34	温度冲击箱	台	5	145.00	725.00
35	电磁振动台	台	2	120.00	240.00
36	插拔测试立式台	台	3	46.00	138.00
37	按键老化试验机	台	5	8.00	40.00
38	数据采集器（温度巡检仪）	套	6	56.00	336.00
39	测试自动监控系统	台	6	38.00	228.00
40	导航模拟测试控制系统	套	4	80.00	320
41	导航信号模拟器	台	2	55.00	110.00
42	北斗&GPS 星座模拟系统	套	1	100.00	100.00
43	北斗&GPS 信号发射系统	套	1	8.00	8.00
总计					6,334.00

2) 建筑装饰及设计费

序号	资金使用对象	金额（万元）	投资占比（%）
1	建筑装饰费	717.97	9.91
2	办公家具购置费	175.00	2.42
3	设计费用	14.36	0.20
投资合计		907.33	12.53

(3) 募投项目建设的预计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需要经历可行性分析、装修工程实施、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以及试运行等环节，具体如下：

时间(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工作阶段																								
可行性调查与研究																								
工程施工																								
设备购置与安装调试																								
试运行与验收																								

(4) 募集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投资金额(万元)	3,600.00	2,400.00	6,000.00
投资比率(%)	60.00	40.00	100.00

(5)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单位：万元

项目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设备购置费	6,334.00	-
厂房建筑装修费	717.97	-
办公家具购置费	175	-
设计费用	-	14.36
合计	7,226.97	14.36

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共计投入 7,241.33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为 7,226.97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 14.3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为 6,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2017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在该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未以自有资金投入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深圳市合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实施主体为非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3、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本项目利用合正电子在车载电子领域的优势，通过募投项目的建设有效提高合正电子研发水平，增强其核心竞争力。

因为本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无产品生产，故未来不存在直接盈利的情况。

4、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较少，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在建设环节产生的扬尘、噪音、垃圾及生活废水等。针对建设环节的污染，保护措施为：

(1) 针对扬尘、在施工过程中定期对区内的运输道路和工地洒水，为运输车辆配备洗刷设备，运输车辆加盖；

(2) 施工期间遵照佛山市施工时段的限制，制订合理的施工计划，采用低噪音的施工设备，并配置减震装置，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的规定。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废水纳入工业园区现有的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管理，分类集中存放和处理。

目前合正电子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三云环复【2017】50号关于《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5、相关部门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017-440607-39-03-008786号）。

(四) 南京恒电微波信号模拟技术中心及环境试验与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及目的

微波电子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政策的大力支持，为行业发展带来有利保障。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发展，军队指挥体系和武器装备出现了革命性升级，以电子侦察、电子压制、电子防护等为主要内容的电子对抗逐渐成为现代战争的重要形式，电子装备和电子部件在飞机、舰船、导弹等武器系统中的比重持续上升。微波技术作为无线通信、雷达与目标探测领域的基础性支撑技术，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无线频段已扩展至 8 毫米波频段（Ka 波段），并呈现出扩展至 W 频段（75~110GHz）的趋势；国内外微波行业已全面进入超宽带及毫米波频段的研究与应用阶段。

南京恒电目前已具备 Ka 波段之内的射频、微波的各项基础技术能力与产业化工艺实现能力。由于南京恒电以军用产业化应用为企业发展导向，在基础技术研究方面投入较少。随着频段继续升高至 5 毫米及 W 频段，现有仿真手段、技术基础研究及工艺基础研究需要相应提升才能满足更高频段的产业化应用需求。为持续保持自身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南京恒电需要前瞻性地发展、储备更为精确的仿真设计能力、更高精度的微组装工艺实现能力，以及相应产品的测试能力。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南京恒电将具备国内领先水平的微波基础电路的协同仿真与设计能力、工艺验证能力及测试能力，大幅提升军用微波复杂组合的开发与工艺验证平台、环境试验及测试能力，为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满足微波技术的发展趋势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从而有效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地点拟选址于南京市栖霞区马群科技园马群大道 3 号，通过向南京马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建筑面积为 2,000 m²的厂房作为本项目的实施场所。

(2) 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拟投入资金 9,341.60 万元,其中 8,00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拟通过募集资金解决。其它支出由南京恒电自筹资金解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资金使用对象	金额	投资占比
1	设备购置费	7,110.00	76.11
2	装修无尘静电工程费	1,060.00	11.35
3	公共辅助工程及设备费	140.00	1.50
4	安装调试、技术评审评估等费用	1,031.60	11.04
投资合计		9,341.60	100.00

1) 设备购置费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研发 测试 仪表 设备	1	矢量网络分析仪 (N5245A)	1	300.00	300.00
	2	矢量网络分析仪 (ZVA67)	1	350.00	350.00
	3	频谱仪 (N9030A)	1	130.00	130.00
	4	频谱仪 (FSW)	1	250.00	250.00
	5	信号源 (E8257D)	1	150.00	150.00
	6	矢量信号源 (E8267D)	1	100.00	100.00
	7	矢量信号分析仪 (89600B)	1	100.00	100.00
	8	示波器 (DSAZ634A)	1	200.00	200.00
	9	噪声测试仪 (Agilent N8975A)	1	86.00	86.00
	10	功率计 (EPM-441A)	1	10.00	10.00
	11	功率计 (8990B+N1924A)	1	28.00	28.00
	12	相噪分析仪 (E5052B+E5053A)	1	245.00	245.00
	13	晶体管特性分析仪 (定制)	1	15.00	15.00
	14	测试电缆 (11500E)	10	1.86	18.60
	15	测试电缆 (11500F-K13)	5	5.40	27.00
	16	PCI-GPIB 接口卡、电缆	10	1.50	15.00
	17	电源 (N6952A)	5	20.00	100.00
	18	不间断电源 (山特 10KW)	10	1.80	18.00
小计					2,142.60
研发 工艺 设备	1	真空焊接炉 (SST-5100)	1	200.00	200.00
	2	环氧贴片机 (7200CR)	1	35.00	35.00
	3	回流焊链式炉 (埃塔 E8)	1	70.00	70.00
	4	亚微米贴片机 (T8WS)	1	80.00	80.00

项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5	等离子清洗机 (YES-G1000)	1	80.00	80.00
	6	水清洗机 (ATT SMT 6500)	1	80.00	80.00
	7	拆盖机 (北京三吉)	1	50.00	50.00
	8	激光焊接机 (北京三吉)	1	200.00	200.00
	9	半自动 BGA 返修系统 (美国 VJ)	1	80.00	80.00
	10	West bond 7KE (WEST BOND)	1	50.00	50.00
	11	West bond 7476E (WEST BOND)	1	40.00	40.00
	12	引脚成形机 (Manix FP-500/IMAS-2S)	2	42.00	84.00
	13	三防涂覆 (XPT-500D)	1	50.00	50.00
	14	全自动焊线机 (PALOMAR 8000)	1	200.00	200.00
	15	激光切割机 (通快 DNE-F3000W)	1	200.00	200.00
	16	自动点胶机 (Nordson Asymtek)	2	18.00	36.00
	17	共晶贴片机 (7316C-79)	1	35.00	35.00
	18	共晶烧结台 (GJL-2023B)	1	0.80	0.80
	19	超声波点焊机 (CHJ-2B)	1	18.00	18.00
	20	半自动键合机 (WEST BOND 7476E)	2	35.00	70.00
	21	电阻焊机 (微点焊 P300)	2	2.50	5.00
	22	数显力矩起子 (WST08)	2	0.40	0.80
	23	同轴剥线机 (RY-5300)	1	5.80	5.80
	24	射频电缆焊接机 (QRD-ZKD-2000)	1	1.90	1.90
	25	激光焊接机 (楚天激光)	1	180.00	180.00
	26	拆盖机 (CGJ-260)	1	58.00	58.00
	27	激光打标机 (TUD-20-F)	1	7.20	7.20
	28	低温存储冰箱 (DW-40L058)	1	0.50	0.50
	29	混合脱泡机 (HM100)	1	2.30	2.30
	30	电脑数控切割机 (RZCRT-1007E)	1	13.80	13.80
	31	回流焊链式炉 (BTU)	1	70.00	70.00
	小 计				2,004.10
检验 仪表 设备	1	矢量网络分析仪 (ZVA24)	1	180.00	180.00
	2	矢量网络分析仪 (ZVA40)	1	280.00	280.00
	3	矢量网络分析仪 (ZVA24)	1	107.60	107.60

项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4	频谱仪 (N9030B)	1	200.00	200.00	
	5	信号源 (E8257D)	1	150.00	150.00	
	6	矢量信号源 (SMB100A)	1	150.00	150.00	
	7	矢量信号分析仪 (89600B)	1	100.00	100.00	
	8	功率计 (EPM-441A)	1	10.00	10.00	
	9	功率计 (N1912A)	1	18.10	18.10	
	10	功率计 (8990B+N1924A)	1	28.00	28.00	
	11	噪声测试仪 (Agilent N8975A)	1	86.00	86.00	
	12	测试功放 1-2GHz (定制)	1	10.00	10.00	
	13	测试功放 2-4GHz (定制)	1	15.00	15.00	
	14	测试功放 4-8GHz (定制)	1	15.00	15.00	
	15	测试功放 8-12GHz (定制)	1	20.00	20.00	
	16	测试功放 12-18GHz (定制)	1	30.00	30.00	
	17	多功能焊接/粘接强度测试仪 (DAGE4000)	1	45.00	45.00	
	18	X-Ray 检查机 (XD7500VR Jade FP)	1	118.00	118.00	
	19	混合电路模块自动光学测试系统 (Semitek)	1	95.00	95.00	
	20	FEI 扫描电子显微镜 (FEI)	1	300.00	300.00	
	21	可焊性测试仪 (enviroTM)	1	100.00	100.00	
	22	键合、剪切强度测试仪 (DAGE4000)	1	42.00	42.00	
	23	X 射线检测仪 (XD7500NT)	1	120.00	120.00	
	24	氟油检漏仪 (ZQJ-542)	1	15.60	15.60	
	小 计					2,235.30
	环境 试验 设备	1	电动试验系统 (MPA403/M124M/GT500M/H E500SQA/UCON-2)	1	23.00	23.00
		2	加速寿命实验设备 (HIRAYAMA)	1	120.00	120.00
3		快速高低温冲击系统 (TERMOJET SPECIFICATIONS)	1	85.00	85.00	
4		盐雾试验箱 (环科)	1	15.00	15.00	
5		三轴转台高低温试验箱 (中科赛凌 CTT-TC)	1	200.00	200.00	
小 计					443.00	
仿真 设计	1	ANSYS Structural	1	40.00	40.00	
	2	ANSYS Composite PrepPost	1	30.00	30.00	

项目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软件	3	ANSYS Structural	1	30.00	30.00
	4	ANSYS Icepak	1	40.00	40.00
	5	ANSYS MULTIPHYSICS	1	45.00	45.00
	6	ANSYS Mechanical	1	50.00	50.00
	7	ANSYS Professional	1	50.00	50.00
	小 计				
合 计					7,110.00

2) 装修无尘静电工程费及公共辅助工程及设备费

单位: 万元, %

序号	资金使用对象	金额	投资占比
1	防静电及无尘地面装修	528.00	5.65
2	风淋房、传递窗及净化通风机组	532.00	5.69
3	公共辅助工程及设备费	140.00	1.51
合 计		1,200.00	12.85

3) 安装调试、技术评审评估等费用

单位: 万元, %

序号	项目	金额	投资占比
1	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213.30	2.28
2	专家评审、技术检测等相关费用	350.00	3.75
3	研发工程师引进费用	300.00	3.21
4	基本预备费	168.30	1.80
合 计		1,031.60	11.04

(3)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预计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需要经历可行性分析、装修工程实施、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以及试运行及竣工验收等环节,具体如下:

时间(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工作阶段																								
可行性调查与研究																								
工程施工																								
设备购置与安装调试																								
试运行与验收																								

(4) 募集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项 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合计
投资金额(万元)	4,800.0	3,200.00	8,000.00
投资比率(%)	60.00	40.00	100.00

(5)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是否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单位: 万元

项 目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设备购置费	7,110.00	-
装修无尘静电工程费	1,060.00	-
公共辅助工程及设备费	140.00	-
安装调试、技术评审评估等费用	-	1,031.60
合计	8,310.00	1,031.60

南京恒电微波信号模拟技术中心及环境试验与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 9,341.60 万元, 其中资本性支出为 8,310.00 万元, 非资本性支出 1,031.60 万元。本项目拟使用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8,000 万元, 拟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2017 年 8 月 20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在该次董事会召开前, 公司未以自有资金投入南京恒电微波信号模拟技术中心及环境试验与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6)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南京恒电电子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不涉及实施主体为非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3、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本项目建成后, 南京恒电将具备国内先进水平的微波基础电路的协同仿真与设计能力、工艺验证能力及测试能力; 建成国内先进水平的军用微波复杂组合的开发与工艺验证平台、环境试验及测试平台; 极大提高在微波专业技术领域的研发能力及工艺实现能力。

因为本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产品生产, 故未来不存在直接盈利的情

况。

4、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在运行过程中项产生的污染物较少，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在建设环节产生的扬尘、噪音、垃圾及生活废水等，针对建设环节的污染，保护措施为：

(1) 针对扬尘、在施工过程中定期对区内的运输道路和工地洒水，为运输车辆配备洗刷设备，运输车辆加盖；

(2) 施工期间遵照南京市施工时段的限制，制订合理的施工计划，采用低噪音的施工设备，并配置减震装置，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的规定。

(3) 针对污水，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废水纳入工业园区现有的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管理，分类集中存放和处理。厕所、办公楼生活污水经厂区各自排水管道排放化粪池净化处理，经处理达到标准后经污水泵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目前南京恒电已就该项目完成环保部门的备案（备案号：201732011300000083）。

5、相关部门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南京市栖霞区发改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项目编号：2017-320113-39-03-535939号）。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分别用于盛路通信智能通信天线研发与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合正电子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合正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微波信号模拟技术中心及环境试验与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通信天线、汽车电子及军工电子领域的生产研发能力，扩大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具有良好的前景和经济效益，未来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投资者转股前，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合并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

投资者行使转股权后，公司资本金将得到充实，公司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随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收入将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将得到加强。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逐渐投入使用，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将继续增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也将有一定程度的增加。

第七节 备查文件

除本摘要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
-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7、募集说明书;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在发行期间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发行人: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四号

联系电话:0757-87744984

传真号码:0757-87744984

联系人:陈嘉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广场一座28楼

联系电话:021-61118978

邮编:200122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